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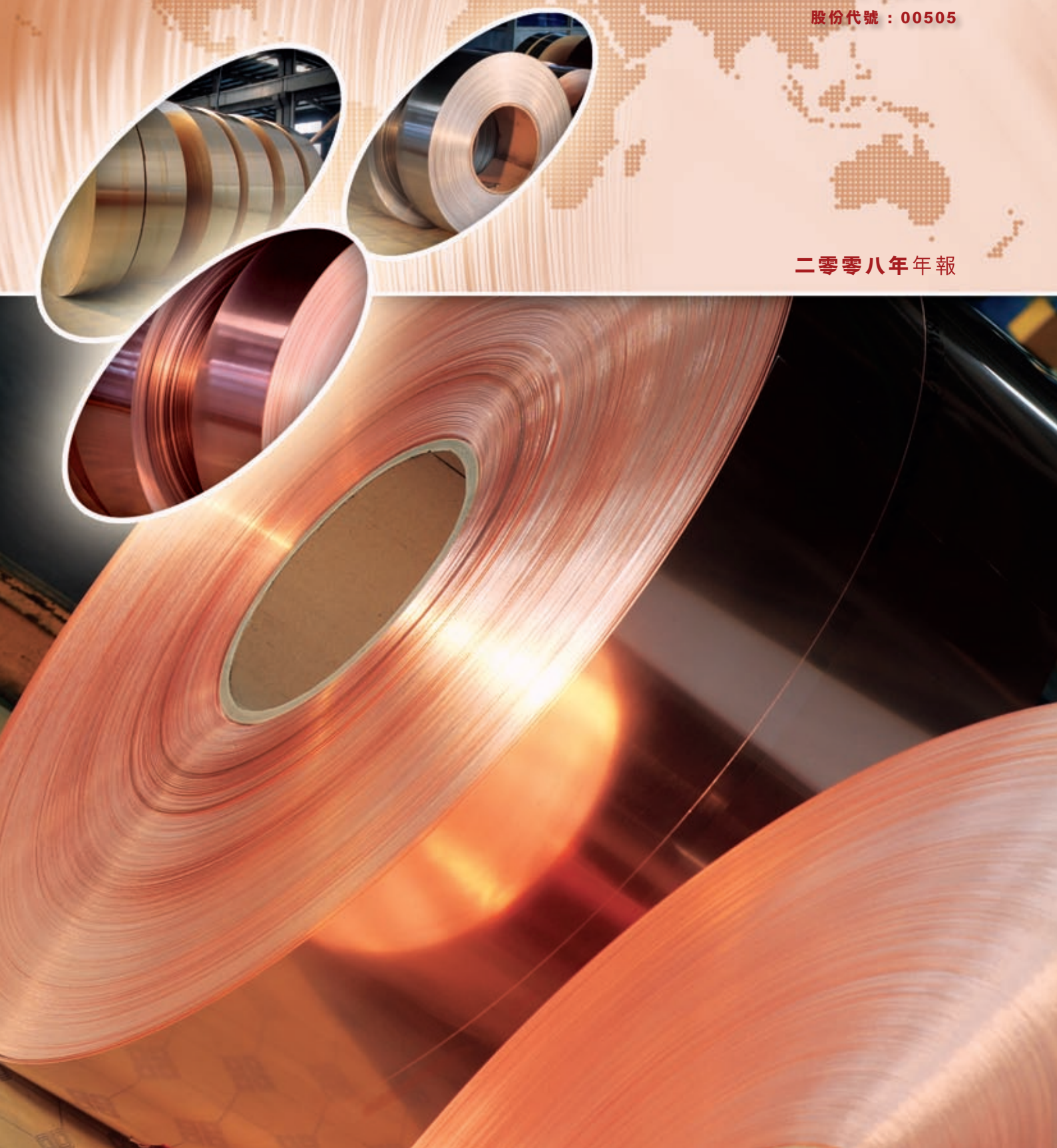
Xingye Copper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興業銅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05

二零零八年年報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公司架構
4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3	企業管治報告
23	董事會報告
3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個人資料詳情
38	核數師報告
40	綜合損益表
41	綜合資產負債表
43	資產負債表
44	綜合權益變動表
45	綜合現金流量表
47	財務報表附註
102	五年財務資料概要
104	詞彙表

董事會**執行董事**

胡長源先生 (主席)
陳建華先生 (副主席及行政總裁)
王建立先生
馬萬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鳴先生
謝水生先生
李力女士

非執行董事

俞月蘇女士

審核委員會

李力女士 (主席)
崔鳴先生
謝水生先生

薪酬委員會

崔鳴先生 (主席)
李力女士
王建立先生

提名委員會

謝水生先生 (主席)
崔鳴先生
陳建華先生

發展戰略委員會

王建立先生 (主席)
馬萬軍先生 (副主席)
陳建華先生
崔鳴先生
陳仲戟先生

公司秘書

顏翠雲女士

授權代表

王建立先生
陳仲戟先生

主要法律顧問**香港**

胡關李羅律師行

開曼群島

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業地點**香港**

香港九龍
觀塘鴻圖道37-39號
鴻泰工業大廈11樓11室

中國

中國浙江省寧波市
慈溪市
杭州灣開發區
金溪路2-9號
郵政編碼：315336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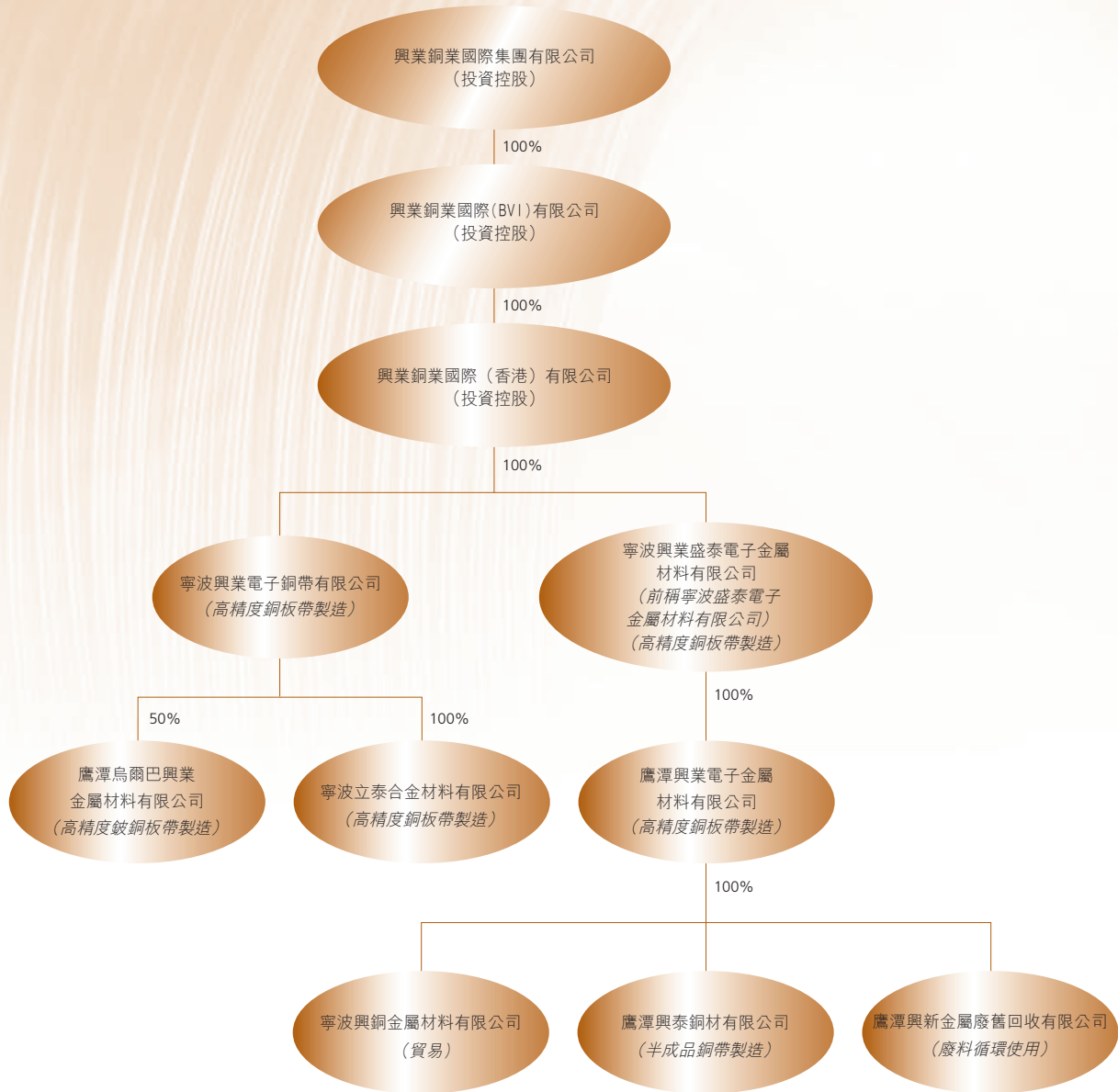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公司網站

www.xingyecopper.com

股份代號

00505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提呈興業銅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

對本公司而言，二零零八年是苦樂參半的一年。由於美國次按問題導致全球金融危機及經濟放緩，嚴重影響全球經濟體系，並對中國不同企業（尤其是製造業）帶來重大影響。全球經濟放緩以及房地產及汽車行業衰退導致有色金屬價格下滑，銅價由高位下跌約70%。國內銅供給遠超其需求。此外，由於無法預計金融危機的結果，消費者信心及對電子及半導體市場需求下跌逐步浮現，而本集團的客戶市場已受到嚴重影響及出現衰退的跡象。故此，本集團於財政年度下半年的銷售已無可避免地遭受不利影響。鑑於全球金融危機擴散，中國國務院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五日通過「有色金屬產業調整振興規劃」項目（「規劃項目」），據此，國家安排貸款貼息支持企業技術改造、抓緊建立國家收儲機制及調整產品出口退稅率結構。由於有色金屬產品種類多，應用領域廣，關聯度大，在經濟社會發展中發揮著重要作用。鑑於有色金屬產業目前產能過剩及產業結構並不合理，由中國推行的規劃項目建議(a)調整產品結構及支持技術含量和附加值高的深加工產品出口；(b)嚴格控制總量，加快淘汰落實產能；(c)加大技術改造和研發力度，推動技術進步；(d)促進企業重組，優化產業布局，加強企業管理和安全監管，提高產業競爭力，並充分利用國內外兩種資源，增強資源保障能力。上述規劃項目的所有措施均對本集團有利。

為減低市場需求疲弱的影響以重新穩定盈利能力，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加強經營效率、實施成本控制措施及現金流管理。為減低購入新設備的總成本，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四日公佈改變全球發售（定義見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如公佈所披露，本集團將利用所得款項淨額購買若干二手生產設備及設施，該等設備及設施經過若干調整後，將同樣符合本集團生產之用。因此，本集團為擴大產能而購買新設備及設施的成本總額將有所減少。

前景及策略

本公司目標成為領先、實力強及大規模的領先企業，於業內以最高效率提供頂尖產品，並冀望透過實現大規模經營及推廣和諧發展，成為一家管理良好、具環保及創新的企業。通過堅守「製造最佳產品」及「增強企業能力」作為本公司發展路向的格言，本公司計劃擴展規模。主要任務包括(a)強調與市場同步增長，並跟隨應用產品市場及行業發展趨勢、物色溢利增長的新來源、透過併購其他國內及海外企業以擴大企業規模，以提高集團市值；(b)以差異策略作為產品發展方向並重視新產品的研發以開發產品；(c)提升技術改造以提升產品質素，並開發新產品以解決產能瓶頸問題；並提升技術及優化現有設備，以促使工裝設備能具節能及環保功能；(d)增加收入及減低經營成本以節省成本，改良現有產品的技術水平及擴大市場佔有率；遵從投入－產出模型，利用投入刺激生產力，從而探索內部潛力；(e)鞏固內部管理架構，以改善企業架構及組織；及(f)嘗試於資本經營採用市值管理，並令本集團的業務變得更多元化。

持續堅守上述要素，將有助本集團於市場整合後及需求回升時可馬上達到更理想的表現。故此，本集團完全理解在目前市場需求疲弱時所承受的挑戰，因而須採取審慎態度來發展我們的業務，故實行對成本控制採取更嚴謹的措施；本公司的目標是在以最低成本加強實力及提升我們的競爭力，待經濟再度起飛時，可乘勢將本公司的市場地位進一步提升。管理層相信根據上述政策，透過審慎考慮資本運用將有效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

鳴謝

面對將來，我們將繼續採取向來行之有效的策略，即培育可持續增長的機遇，旨在提升本公司股東的回報。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向盡心盡力的職工團隊於年內的傑出服務及股東的鼎力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主席
胡長源

香港，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業務發展

由美國次貸危機引起的金融海嘯，迅速蔓延並波及全球，令環球金融市場大幅波動，信貸緊縮，消費及投資信心大跌。金融危機對實體經濟已產生巨大影響，不少發達國家正步入衰退，而一些新興市場的經濟情況亦迅速惡化，世界各經濟體系已出現同步下滑。這場危機對中國經濟也造成較大衝擊，中國正面臨嚴峻挑戰。主要是：外部需求明顯收縮，部分行業產能過剩，企業生產經營困難，尤其是中國的製造業，經濟增長下行的壓力明顯加大。中國中央政府調整宏觀經濟政策，實行積極的財政政策和適度寬鬆的貨幣政策，採取更加有力的擴大國內需求的措施，為企業應對挑戰創造了良好的政策環境。

本集團採取多項措施積極面對經濟持續動盪的不安局面，優化企業管理組織、提升企業核心競爭力、提高企業經濟效益，包括：

1. 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嚴格控制庫存水平、縮短生產週期、提高產品周轉的速度、嚴格控制客戶信用，防止壞賬出現、降低運營成本、節省資本性開支等方法來保持相對充裕的現金流。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找到能提供若干二手設備及設施的供應商，該等設備及設施經改良後同樣適合用於本集團生產。因此，來自全球發售之所得款項，計畫用作透過收購若干生產設備及設施，以擴大本集團之產能可節省約人民幣55.1百萬元。該餘款已應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2. 全面開展技術大改造。制定五年技改計劃，實現設備的更新換代，產能的高速提升。通過技術改造，以增加年產能至80,000噸，提升產品品質、提高設備效益、改善高能耗設備、降低生產成本。主要通過對熔化爐、軋機、連續退火爐、酸洗線等的改造，以實現第一階段“提質降本”之根本目的。今年技術改造立項60項，年內完成18項，主要是臥式連退爐、熱軋固熔系統、熔煉爐、銑面機等的改造與試生產。
3. 加強產品的開發，積極爭取技術創新、產品研發，堅持走自主創新之路，增強企業適應市場競爭的能力，保持長期持續發展。主要以開發高強高導電子銅帶、高精度鈹銅板帶、高精度紫銅板帶及汽車用銅帶等高附加值新產品。年內，鈹青銅帶已成功完成鑄坯與熱軋階段，預計二零零九年年末可開始試樣生產實驗。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已開始小批量生產高精度紫銅板帶，公司積極做好試生產，使之儘快達產達效。

4. 公司為實施現代化管理，優化企業信息化管理結構，加強基礎管理工作，全面再造、升級ERP系統，於報告期內，先完成財務系統與物流系統連接，再則將實現與海關系統的對接。二零零九年，把生產經營性流程，包括研發、固定資產、供應、銷售及子公司納入ERP系統。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銷售高精度銅板帶及提供加工服務，分別佔本集團回顧年內總收入的92.7%及5.7%，餘下的收入則主要來自銷售金屬廢料等。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較去年減少16.1%至人民幣1,758.0百萬元，而銷量則由去年的51,889噸，減少至二零零八年的44,387噸。收入減少主要由於(i)原材料的市價下跌以致每噸的平均售價減少；及(ii)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的全球金融海嘯導致銷售放緩。

毛利及毛利率

於結算日已於財務報表作出存貨價值減損撥備人民幣79.7百萬元，以反映於截至二零零八年止年度可變現淨值低於賬面值，不計及有關撥備，本集團二零零八年的毛利較去年減少56.0%至人民幣95.6百萬元。毛利率由二零零七年的10.4%跌至二零零八年的5.4%。毛利及毛利率減少乃由於(i)原材料價格（尤其銅價）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快速下跌，導致銅板帶售價下跌；及(ii)由於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存貨成本，故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所採購的較高成本原材料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分擔，導致二零零八年下半年毛利及毛利率大幅下跌。

其他經營收入

本集團年內的其他經營收入約為人民幣17.5百萬元，較去年的人民幣20.5百萬元減少14.8%，主要由於於二零零七年錄得就支持本集團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一次性政府補助人民幣2.9百萬元。

分銷費用

本集團的分銷費用由去年的人民幣12.0百萬元減少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8.9百萬元，主要由於銷量減少導致運輸開支減少。

行政費用

本集團年內的行政費用約為人民幣48.4百萬元，較去年的人民幣25.7百萬元增加約87.9%。增加主要是由於計入以下開支所致：(i)由二零零八年起就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而開始營運的總辦事處；(ii)於二零零七年下半年開始經營的附屬公司；及(iii)於二零零八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中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人民幣7.0百萬元。

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經營開支由去年的人民幣3.4百萬元增加至二零零八年的15.8百萬元，主要由於設備減值虧損人民幣12.1百萬元所致。

財務成本淨額

本集團二零零八年的財務成本淨額由去年的人民幣33.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6百萬元，即7.9%至人民幣30.7百萬元。減少主要由於將以港元結算的附屬公司貸款兌換為人民幣導致的二零零八年外匯收益淨額增加人民幣3.6百萬元。此項增加部份已由二零零八年的銀行支出增加人民幣0.6百萬元所抵銷。

稅項

本集團二零零八年錄得稅收抵免人民幣0.8百萬元，於二零零七年則錄得稅項開支人民幣12.6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其中一家附屬公司興業電子的應課稅收入大幅減少，以及就存貨減值撥備而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所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由於上述所討論的因素，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72.3百萬元。

撇除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人民幣7.0百萬元、存貨減值撥備人民幣79.7百萬元及設備減值虧損人民幣12.1百萬元，於回顧年內，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26.5百萬元。

流動現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19.1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在結算日在財務報表就存貨減值作出人民幣79.7百萬元之撥備所致。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計息借貸佔計息借貸總額的百分比為83.9%。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取得及重續中國多家銀行借出的短期貸款（該等短期貸款根據當地市場慣例每年續期），在融資方面並未遇到任何困難。

儘管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但鑑於本集團由經營活動產生現金的能力、信貸狀況及與主要借款銀行的關係良好，以及可動用而尚未支取的銀行信貸連同銀行存款分別為人民幣442.8百萬元及人民幣211.2百萬元（包括銀行存款人民幣80.7百萬元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130.5百萬元），董事會相信根據過往經驗及本集團與其主要借款銀行的關係，本集團將能夠於來年到期時重續現有短期銀行借貸。董事會有信心本集團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維持其營運資金需求及應付其可預見的債務償還需求。

現金流量

下列現金淨額流入／(流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90,141	38,108
投資活動使用現金淨額	(82,361)	(30,457)
融資活動(使用)／所得現金淨額	(205,209)	182,58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97,429)	190,239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7,927	37,68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0,498	227,927

經營活動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反映(i)就非現金項目經調整年內溢利／虧損，如折舊及攤銷、設備減值虧損、財務成本淨額及所得稅開支；(ii)營運資金變動影響，如增加或減少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iii)利息及企業所得稅款項。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38.1百萬元增加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90.1百萬元。增長主要由於存貨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少所致，部份由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減少、經營溢利減少及已付所得稅增加所抵銷。

投資活動

本集團的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主要包括已收利息。本集團的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主要包括投資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的款項、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款項及預付租金款項(即土地使用權)。

投資活動使用現金淨額由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30.5百萬元增加至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82.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資本開支增加及投資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的款項所致。

融資活動

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主要包括銀行借款及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主要包括償還銀行借款、支付股東股息及抵押存款增加。

本集團錄得二零零八年的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05.2百萬元，而二零零七年的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則為人民幣182.6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償還銀行借貸、抵押存款增加及於二零零八年支付股東股息所致。

借貸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未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約為人民幣521.4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437.4百萬元須於一年內償還，而約人民幣80.0百萬元須於一年後及兩年內償還，約人民幣4.0百萬元須於兩年後償還。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為49.0%（二零零七年：47.8%），計算方式為總借貸除以總資產。

抵押資產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總計賬面值人民幣327.1百萬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88.8百萬元）的資產以獲得銀行信貸。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人民幣69.6百萬元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此等資本開支全數通過內部資源及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提供資金。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授權但未訂約及已訂約但未撥備之未來資本開支分別約人民幣86.0百萬元及人民幣9.3百萬元。

發行新股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發行新股的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221.4百萬元。部分所得款項淨額應用如下：

	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計劃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人民幣百萬元
— 擴充產能	119.4*	44.8	74.6
— 發展新產品的大規模生產	29.6	14.8	14.8
— 研發	12.6	4.1	8.5
— 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59.8*	59.8	—
	221.4	123.5	97.9

所得款項淨額的結餘已存作銀行存款。

* 原有透過收購多項生產設備及設施以擴充本集團產能而將予應用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金額約為人民幣174.5百萬元。然而，本集團已能夠成功找到能按低於本集團最初估計的成本向本集團提供合適生產設備及設施的其他供應商。本集團亦已找到能提供若干二手設備及設施的供應商，該等設備及設施經改良後同樣適合用於本集團生產。因此，本集團購買新設備及設施以擴展產能的總成本可以降低約人民幣55.1百萬元。餘款已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有關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四日的公佈。

市場風險

本集團須承受各類市場風險，包括銅價與其他商品價格的波動，以及利率與匯率的變化。

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承受原材料價格波動的風險。陰極銅、合金邊角料、鋅、錫、鎳及其他金屬為生產本集團產品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本集團按市價購入該等物料。此外，本集團的所有產品均按市價出售，有關價格可能出現波動且不受本集團控制。因此，本集團原材料的價格波動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構成負面影響。

本集團利用其交易於上海期交所的遠期合約以對沖銅價波動。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期貨合約錄得人民幣3.1百萬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0.7百萬元）收益。

利率風險

除短期存款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因此，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不受市場利率的影響。本集團面對的利率變動市場風險主要與銀行借貸的利率波動有關。本集團承擔的債務乃用於一般公司用途，包括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要。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為計息貸款，可由貸款方根據中國人民銀行（「人民銀行」）有關規例的變動作出調整。如人民銀行提高利率，本集團的財務費用將會增加。利率波動將影響本集團新增負債的成本。本集團並未訂立任何利息掉期安排以對沖利率風險。

外幣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出口銷售及若干原材料購買均以外匯計算（主要為美元）。因此，匯率波動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匯合約，以對沖外幣匯率風險。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人民幣5.8百萬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2.1百萬元）的外匯收益淨額。

僱員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965名僱員。薪酬政策定期檢閱以確保提供具競爭性之受聘條款予員工。僱員福利則包括薪金、退休金、醫療保險計劃及其他適用社會保險，而晉升及薪酬調整則按照表現而釐定。本集團的業務增長取決於僱員的技能及貢獻。本集團肯定人力資源於本集團所處競爭激烈的行業中的重要性，故在僱員培訓方面投放資源，並為僱員設計年度培訓計劃，務求使新僱員可充分掌握履行職責所需的基本技術，及現有僱員可提升及改善其生產技能。

董事會致力推動良好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利益。董事會亦相信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乃本公司的成功要素，有助建立高度問責及透明的常規，以達致本集團各利益相關者的期望。

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常規管治守則（「守則」）的守則條文。現時的守則將定期予以檢討，以遵循企業管治的最新常規。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根據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訂立的標準要求。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包括四位執行董事，分別為胡長源先生（主席）、陳建華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王建立先生及馬萬軍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俞月蘇女士，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崔鳴先生、謝水生先生及李力女士。胡長源先生為俞月蘇女士的配偶。有關董事的個人資料詳情載列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個人資料詳情」一節。

董事會成員超過三份之一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超過上市規則的最低規定。因此，由本公司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數目乃符合上市規則第3.10條。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要求，本公司已收納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作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董事會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上市規則定義的獨立身份。

董事會的職責

董事會的主要職責為妥善管理以確保本公司股東利益。董事會由主席領導，負責向管理層提供指引及監管執行之有效率性。一般而言，董事會的職責為(i)制訂本集團的長遠策略及監控其執行情況；(ii)審批業務計劃及財務預算；(iii)批准有關年度及中期業績；(iv)審查及監控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v)確保良好的企業管治及合規；及(vi)監察管理層的工作表現。

董事會特別授權管理層執行已確定的策略方針，由管理層負責日常營運並定時向董事會報告。為此，董事會訂立了清晰的書面指引，特別明確釐定管理層向董事會匯報的範圍，及需獲得董事會預先批准的事項。

本公司最少每年召開四次常規董事會會議，並需要時召開更多會議。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召開四次全體董事會會議，而所有董事均出席會議：

董事姓名	於二零零八年	
	出席董事會 會議次數	出席率
執行董事		
胡長源 (主席)	4/4	100%
陳建華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4/4	100%
王建立	4/4	100%
馬萬軍	4/4	100%
非執行董事		
俞月蘇 (附註)	3/4	75%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鳴	4/4	100%
謝水生	4/4	100%
李力	4/4	100%

附註：俞月蘇女士自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成為非執行董事。

定期董事會會議須給予至少十四天的通知予董事，以予所有董事有出席機會。所有董事在擬定會議日期前之合理時期內（通常在董事會會議前不少於一星期的時間），均可獲取有關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定期董事會會議的議程及相關會議文件須在董事會會議或董事委員會會議日期舉行的至少三天前，全部送交全體董事，以確保所有董事有機會於議程中加入討論事項。董事會其它所有會議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亦應採納以上安排。

董事可隨時於董事會會議表達意見。重要的決策僅於董事會會議詳細討論後才作出。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為公眾及本公司的權益，特別是少數股東之權益。倘若股東權益與其它權益之間出現爭議時，應以股東權益為先。

董事可隨時向管理層查詢，並取得進一步資料，以改善決策過程。管理層亦不時獲邀參與董事會會議以詳細解釋討論中的事項及回應董事的查詢。

董事會會議或特別委員會會議須編製詳細的會議紀錄。會議紀錄必須詳細記錄董事於會議期間考慮的事項以及通過的決議案，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疑慮或異議。

所有董事及特別委員會成員將獲提供一星期時間，以就相關會議的草擬會議紀錄提出意見。草擬會議紀錄將於其後由主席或特別委員會主席作出確認並批准。

董事會會議或特別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由董事會秘書或公司秘書保存，並隨時供董事查閱。

所有董事可隨時與董事會秘書及公司秘書聯繫，以確保及建議彼等須遵守有關董事會的所有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法規。

董事會及特別委員會須獲得足夠的資源以履行其職責上，包括但不限於當有需要時以本公司的開支聘請顧問。個別董事亦可以以本公司的開支聘請顧問為任何特別事項提供意見。

所有董事可從董事會秘書或公司秘書取得適時的資料及最新的規則及法規的最新發展，以及上市公司董事必須注意的其它持續責任，以確保各董事獲告知其本身職責及公司提供董事會貫徹的執行會議程序及恰當地遵守法律。

董事對賬目的責任

董事認識其為各財政年度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的責任，以真實和公允反映本集團的業務狀況及該期間的業績及現金流乃根據法定要求及符合會計準則而編製。

在編製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已採納一般公認的會計準則，並貫徹採用合適的政策，作出合理審慎的判斷及估計。報告年度內的財務報表已根據持續經營準則予以編製。

本公司核數師就報告本集團賬目的責任上所作聲明已呈列於本年報第38頁至第39頁的核數師報告。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

董事須於週年大會上被選舉或替代。股東及董事會獲授權以書面通知提名一名董事候選人。

根據公司章程第87條(1)及(2)，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並符合資格可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膺選連任。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須於獲委任後下一屆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在釐訂股東週年大會上之輪席告退的董事人數方面，新董事將並不被計算在內。

本公司各執行董事根據其服務合約而獲委任，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為期三年，惟執行董事或本公司可隨時給予對方不少於三個月的預先書面通知以終止有關委任。根據公司章程第87條，彼等須至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重新膺選連任一次。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根據其委任函件獲委任，由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起為期一年，惟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可隨時給予對方不少於兩個月的預先書面通知以終止有關委任。根據公司章程第87條，非執行董事須至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重新膺選連任一次。

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其委任函件獲委任，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起為期三年，惟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可隨時給予對方不少於兩個月的預先書面通知以終止有關委任。根據公司章程第87條，彼等須至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重新膺選連任一次。

職責區分

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位已區分及獨立職務。主席負責監管董事會的功能及表現，而行政總裁則負責本集團的業務管理。本公司現時的主席及行政總裁分別為胡長源先生及陳建華先生。

董事會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提供更強的獨立判斷、知識及經驗。此外，各執行董事有責任監察及監管特定範疇的營運，並執行董事會的策略及政策。按下文所述，所有審核委員會的成員，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大多數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此架構確保本集團內的權力及職權分布，使權力分立方面取得平衡。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委任以下的董事會委員會，負責監察本公司各方面事宜的細節：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成立，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為崔鳴先生（主席）、李力女士及王建立先生。其主要目標為確保本公司可招聘、保留及激勵有才幹的員工以加強本公司的成就及能為我們的股東創造價值。薪酬委員會亦負責監察董事薪酬及福利的釐定，並設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程序以釐定有關董事薪酬的政策。薪酬委員會每年最少舉行兩次正式會議。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於會上，薪酬委員會成員根據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以討論其薪酬政策、審閱財務報表附註12所述的所有董事的薪酬及向董事會報告其工作概要以供審批。薪酬委員會成員詳情及各成員出席率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於二零零八年	
	出席委員會 會議次數	出席率
崔鳴 (主席)	2/2	100%
王建立	2/2	100%
李力	2/2	100%

薪酬委員會以書面職權範圍成立，清楚載列其職責及董事會賦予的權限，包括以下特別職責：

- 制定薪酬架構或董事會政策以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該等政策旨在確保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獲提供適當獎勵，以鼓勵彼等提升表現，並保證本公司以公平合理方式獎勵高級管理人員對本公司成就所作之貢獻；
- 就每名執行董事及其他指定高級管理人員，建議特定薪酬待遇，包括（如適用）津貼、花紅、實物利益、獎金及優先購股權；
- 按照業內及同類型公司之薪酬水平及就業狀況，為本公司任何與表現掛鈎的獎勵計劃建議目標；及
- 參考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所付出之時間、精力及職責，就彼等之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為個別董事建議薪酬待遇時，將考慮彼之資格及經驗、董事會指派予彼之特定職責以及市場現行給予同類職位之待遇。於回顧年度內，每名董事之酬金詳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本公司不時就董事薪酬待遇及本集團純利狀況，與本集團市值相若之上市工業公司進行檢討及比較。考慮上述因素後，薪酬委員會經諮詢主席意見後將就每名董事之薪酬待遇提出建議。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成立，並編製書面職權範圍載列彼等職責、責任及董事會賦予的權限。審核委員會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崔鳴先生、謝水生先生及李力女士。李力女士擁有相關的專業會計資格，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每年最少舉行兩次正式會議。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於會上，審核委員會成員履行下文定義的職能及責任外，亦討論就全球經濟危機可能帶來的重大不明朗因素、檢討本公司的內部核數職能及向董事會報告其工作摘要以供討論。審核委員會成員詳情及各成員出席率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於二零零八年 出席委員會 會議次數	出席率
李力 (主席)	2/2	100%
崔鳴	2/2	100%
謝水生	2/2	100%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及責任包括如下：

- 審閱本集團的年報及中期報告包括財務報告、由核數師向管理層提出之建議及本公司管理層作出的回應；
- 審閱有關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會計常規的事項；
- 協助董事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的效能作出獨立評估；
- 於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受聘外部核數師上提供意見、批准委任外部核數師的薪酬及條款及處理有關核數師辭任或解散的任何問題；
- 審核關連交易及檢查本集團內部監控作為標準程序一部份的足夠性。

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包括檢討核數之範疇、結果以及成本效益，以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及客觀性。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一次檢討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以及內部核數職能有否足夠資源及是否稱職。倘若核數師向本公司提供非核數服務，委員會亦會檢討該等服務之性質及所涉範圍，務求在保持客觀性及成本之間取得平衡。

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所提供之全部非核數服務，並認為該等服務並不影響核數師之獨立性。董事會已內部委任一名會計師負責本集團會計及財務事宜。審核委員會有權隨時接觸本集團會計師及高級管理層，以及索取任何財務及相關數據，以便能夠有效地履行其職責。除獲得內部協助外，審核委員會亦可於彼等認為有需要時要求外聘核數師提供協助及建議，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一次在執行董事不在場之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會面，以討論本集團之財務申報及回顧年度內出現之任何重大及財務事宜。

此外，審核委員會獲授權：

- 在其書面訂明職權範圍內調查任何事宜；
- 與管理層全面接觸及獲其衷誠合作；
- 全權酌情邀請任何董事或行政人員出席其會議；及
- 獲得合理資源讓其能夠適當地履行職責。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成立，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謝水生先生（主席）、崔鳴先生及陳建華先生。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三次會議。於會上，提名委員會成員討論及審閱須於上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並符合資格重新膺選連任的董事、建議董事會於年內成立發展戰略委員會、建議董事會透過委任非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適合人士加入不同董事會委員會以提高該等董事會委員會組合的多元化程度。提名委員會成員詳情及各成員出席率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於二零零八年	
	出席委員會 會議次數	出席率
謝水生 (主席)	3/3	100%
崔鳴	3/3	100%
陳建華	3/3	100%

根據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

- 定期就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作出檢討，並就任何認為需作出的調整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 就上市規則而言，每年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是否屬獨立人士；
- 在董事會出現空缺時負責物色及提名人選，以供董事會批准，藉以填補董事會空缺；
- 評估董事會整體成效及各董事對董事會效能之貢獻；
- 負責就董事之貢獻及表現重新提名其（視情況而定）為獨立董事；及
- 就有關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以及繼任董事（尤其為主席及行政總裁）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提名委員會就提名董事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已召開一次會議，並決議將輪席告退的董事，且符合資格並同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

發展戰略委員會

發展戰略委員會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成立，並包括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三位執行董事及一位其他員工，分別為崔鳴先生、王建立先生（主席）、馬萬軍先生（副主席）、陳建華先生及陳仲戟先生。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展戰略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發展戰略委員會成員詳情及各成員出席率載列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出席委員會 會議次數	出席率
董事姓名		
王建立（主席）	1/1	100%
馬萬軍（副主席）（附註）	0/1	0%
陳建華	1/1	100%
崔鳴	1/1	100%
員工姓名		
陳仲戟（附註）	0/1	0%

附註：馬萬軍先生及陳仲戟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六日獲委任為發展戰略委員會成員。

根據發展戰略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發展戰略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

內部投資政策及企業策略：

- (a) 收取及審閱營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營運部門的投資報告；
- (b) 就提升生產技術、研究及開發、銷售策略及銷售網絡提供意見；
- (c) 為本公司發展制定內部方針；
- (d) 就改善營運、生產及銷售系統提供意見；
- (e) 制定中長期計劃及與管理層進行討論；
- (f) 研究及分析執行重要發展計劃及向管理層建議終止對本公司業務並無貢獻的項目；
- (g) 確定本公司營運方面有否任何違規事宜；及
- (h) 不時執行所有董事會指示。

外部投資政策及企業策略：

- (a) 審閱、考慮及建議任何具潛能的投資並向董事會提出意見；
- (b) 根據國內宏觀經濟政策、行業及全球經濟發展制定高效率的政策，以就可能需要更改投資策略及政策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c) 考慮全球具潛能的投資項目，如有關項目對本公司業務有利，則向董事會提交建議書；
- (d) 引入具潛能的投資者以拓展本公司業務範疇；及
- (e) 計劃本公司發展方針及策略。

內部監控

董事會整體負責維持本集團穩固有效的內部監控制度。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框架包括(i)制定有權限及明確問責的清晰管理架構；及(ii)定期彙報財務數據，尤其覆核預算及目標的偏差。

年內，董事已審閱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程度，並認為內部監控制度屬有效及足夠。

相關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已獲授不同層次權力。本公司年度預算由董事會檢討及審批。相關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須負責參考實際業績與年度預算的偏差，以監督本集團各附屬公司的表現、操守及營運。

與股東的溝通

本公司運用各種通訊方式，以確保股東可及時得悉主要的業務事宜。此等工具包括股東大會、年報、各項通告、公告及通函。投票程序及股東要求投票的權利亦已載入隨附股東大會通告的所有通函，而主席亦會於股東大會上宣讀進行投票的程序細節。

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提供一個有效平台跟董事會交流意見。主席、董事、董事委員會主席／成員及外聘核數師均會出席會議回答問題。

為確保所有股東適時地獲得重要公司資料，本公司使用其公司網站以傳達如公佈、通函、年報及中期報告的資料予股東。

核數師薪酬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予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其提供的法定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分別約為2,000,000港元及12,000港元。

董事欣然提呈彼等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高精度銅板帶，而本集團於年內的主要業務性質上並無重大變動。

附屬公司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細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40頁的隨附財務報表。

董事已宣派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4.4分（相等於5港仙），合共人民幣27,318,000元（相等於約31,125,000港元），並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向股東派付。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九年五月八日至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一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釐訂有權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投票的股東身份，所有股份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七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年的綜合業績及資產和負債概要載於第102頁至第103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計息借款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計息借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股本

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本於年內的變動詳情刊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捐獻總額人民幣189,000元作慈善用途。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大客戶及最大客戶的總銷售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36.0%及14.8%，而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及最大供應商的總採購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39.0%及11.1%。

董事、彼等的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股本超過5%者）於年內並無在該等主要客戶或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分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兩項計劃的主要條款如下：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為確認本集團成員公司的若干執行董事及僱員對本集團建樹及／或對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時所作的貢獻。除下文另有所指外，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與購股權計劃（於本報告第27頁概述）的條款大致相同：

- (i) 每股股份的行使價為1.19港元；及
- (ii)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涉及的股份總數為18,000,000股；

除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外，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作進一步給予或授出購股權，因根據該計劃的條款該權利已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終止。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姓名	獲授出	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		於年內 註銷	於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
		於年內 行使	於年內 失效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胡長源	1,800,000	—	—	—	1,800,000	0.289
陳建華	1,500,000	—	—	—	1,500,000	0.241
王建立	1,200,000	—	—	—	1,200,000	0.193
馬萬軍	1,200,000	—	—	—	1,200,000	0.193
小計：	5,700,000	—	—	—	5,700,000	0.916
僱員	12,300,000	—	360,000	—	11,940,000	1.918
總計：	18,000,000	—	360,000	—	17,640,000	2.834

附註：

1. 所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期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2.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所有購股權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按每股1.19港元的行使價授出。
3.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得有條件授予購股權的各承授人有權按以下方式行使該等購股權：
 - (a) 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總數的最多三分之一將自本公司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日期（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滿一週年之日起至緊接上市日期滿兩週年前一日止期間行使；
 - (b) 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總數的最多三分之一將自上市日期滿兩週年之日起至緊接上市日期滿三週年前一日止期間行使；
 - (c) 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總數的最多三分之一將自上市日期滿三週年之日起至緊接上市日期滿四週年前一日止期間行使；及
 - (d) 於各歸屬期期終時流通在外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可轉期至下一個歸屬期，並於購股權時期可予行使。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註銷或失效。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釐定。輸入該模式的主要輸入值為：

- 無風險回報率－每年2.083%至2.356%；
- 預測股價波幅－52.47%；及
- 預測股息收益率－每年3.82%。

根據上文所載「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的輸入值，於授出日期（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總公平值為12,334,000港元。

「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乃為評估購股權公平值而設，是多種用作評估購股權的購股權定價模式中最為常用的選擇。購股權價值取決於按變數的若干主觀假設而達致的估值。所使用變數的任何變動可能對購股權公平值評估造成重大影響。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或嘉獎對本公司有貢獻的合資格人士（即本集團的全職或兼職僱員、執行、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推動彼等繼續為本公司利益而努力，以及促使本集團能聘請及留任能幹的僱員。

於截至授出日期止的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僱員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倘進一步授出超逾此限額的任何購股權，須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與任何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特定購股權認購股份的認購價應為下列三者中的最高者：(i)於授出購股權當日（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內所報的股份收市價；(ii)於緊接授出之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內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購股權計劃由採納當日（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十年期間有效，惟可由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或由董事會提早終止。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本公司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董事

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任職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胡長源先生 (主席)

陳建華先生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建立先生

馬萬軍先生

非執行董事

俞月蘇女士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鳴先生

謝水生先生

李力女士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第87(1)及87(2)條，王建立先生、馬萬軍先生及俞月蘇女士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彼等合符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就彼等的獨立性所作的年度確認，並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本公司。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彼等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獲委任，為期三年，直至根據服務合約條款終止。根據服務合約，任何一方可給予對方不少於三個月的預先書面通知便可終止該等合約。

非執行董事已簽訂由本公司發出的委任書，據此，彼由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起獲委任，為期一年，直至任何一方給予不少於兩個月的預先書面通知便可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簽訂由本公司發出的委任書，據此，彼等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期三年，直至任何一方給予不少於兩個月的預先書面通知便可終止。

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擬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集團訂立非僱主可決定於一年內屆滿而毋須支付賠償 (文中披露者以外的法定賠償除外) 的服務合約。

權益披露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列為或視作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且已經記錄在該條規定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根據 購股權的 相關股份數目	權益總額	概約持股 百分比 (%)
胡長源（「胡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1)	330,165,000	-	330,165,000	53.039
	實益擁有人 (附註2)	-	1,800,000	1,800,000	0.289
	實益擁有人	4,190,000	-	4,190,000	0.673
俞月蘇（「俞女士」）	配偶權益 (附註4)	336,155,000	-	336,155,000	54.001
陳建華	實益擁有人 (附註2)	-	1,500,000	1,500,000	0.241
王建立（「王先生」）	實益擁有人 (附註2)	-	1,200,000	1,200,000	0.193
	公司權益(附註3)	26,174,000	-	26,174,000	4.205
馬萬軍	實益擁有人 (附註2)	-	1,200,000	1,200,000	0.193
李力	實益擁有人	170,000	-	170,000	0.027

附註：

1. 該等330,165,000股股份由胡先生全資擁有的興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胡先生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2. 該等股份為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相關董事的購股權所涉及的相關股份。
3. 該等26,174,000股股份為由Sun Fook Limited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的信託聲明，以本公司842名僱員的代名人身份持有。Sun Fook Limited由王先生全資擁有，因此後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該等股份擁有權益。
4. 該等股份為胡先生於本公司所持有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俞女士作為胡先生的配偶被視為擁有該等權益的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或被視為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在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股份及債券的安排

除上文於「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年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亦無任何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擁有任何權利可認購本公司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在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
興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	實益擁有人	330,165,000	53.039

附註：興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乃由胡長源先生全資擁有。

除文中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悉，並無其他人士（除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在須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的合約權益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同系附屬公司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訂立與本公司業務有關及董事於其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的重要合約。

持續關連交易

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訂立任何根據上市規則可能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協議。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年內，董事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擁有權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或開曼群島法例均無訂明有關本公司必須按現有股東的持股比例向彼等提呈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的規定。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遵守

年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根據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訂立的標準要求。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報告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公眾持股量足夠

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其董事所知，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退休計劃

本集團退休計劃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審計委員會作出的審核

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崔鳴先生、謝水生先生及李力女士。審計委員會已審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並就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項，包括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慣例及原則作出討論。

核數師

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並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胡長源

香港，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胡長源先生，61歲，本集團執行董事兼董事長。彼於一九八八年獲北京經濟函授大學授予現代經濟管理專業學習文憑，於一九九五年經浙江省人事廳認定為高級經濟師。彼為本集團的創辦人。胡先生於銅板帶行業擁有逾二十年經驗。於成立本集團前，胡先生於一九八五年成立慈溪縣興業銅帶廠之時擔當領導角色，其後獲慈溪縣鄉鎮企業管理局正式委任為該廠的廠長，負責該廠的整體管理及主要決策制定。胡先生曾任中國有色金屬工業協會第一屆理事會理事、慈溪市政協委員及寧波市人大代表。胡先生於一九九一年榮獲寧波市人民政府授予「寧波市勞動模範」稱號。此外，彼於二零零六年榮膺中國國際華商會及國際《華商》雜誌社授予「中國優秀企業家」稱號。胡先生亦致力於慈善事業。於二零零五年，胡先生擔任浙江省慈善總會副會長。於二零零五年，胡先生獲浙江省人民政府頒發「浙江慈善個人獎」。於二零零七年，胡先生榮獲中華慈善總會授予「中華慈善事業突出貢獻獎」及「中華慈善人物」稱號。胡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俞月蘇女士的丈夫、本集團副總經理胡明達先生的父親，亦為本集團顧問俞禮本先生之妹夫。

陳建華先生，41歲，本集團執行董事、副主席兼行政總裁。彼於二零零四年畢業於上海港大一復旦專業繼續教育學院組織的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自一九九八年起一直於本集團任職。於二零零五年一月，陳先生獲委任為本集團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工作。自二零零四年二月起，彼擔任興業電子執行董事。於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於一九八六年加入慈溪縣興業銅帶廠，負責統計數據審計、生產規劃、生產管理及技術發展。彼然後於一九九三年獲委任為寧波興業集團公司的總經理，一直任職至彼於一九九八年加入本集團。陳先生於銅板帶行業擁有逾二十一年經驗。陳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榮獲慈溪市人民政府授予「慈溪市突出貢獻企業家」稱號。於二零零五年，彼獲中國有色金屬加工工業協會授予「優秀企業家」稱號。於二零零七年，獲慈溪市先進生產工作者稱號，更獲慈溪市工業經濟年度傑出人物獎。

王建立先生，37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一九九六年獲杭州大學授予城市規劃及管理學歷文憑，於二零零三年畢業於浙江大學組織的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自一九九八年起於本集團任職。王先生經中國寧波市人民政府認定為經濟師。王先生自二零零四年起擔任本集團副總經理，負責管理本集團的銷售、市場推廣以及採購部門。彼於二零零五年二月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任同泰的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王先生任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興銅的主席兼總經理。王先生於銅板帶行業擁有二十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加入慈溪縣興業銅帶廠，負責工廠的成立及項目管理，彼自一九九二年起從事工廠的技術改革。彼於一九九三年獲委任為寧波興業集團公司當時的副總經理，直至彼於一九九八年加入本集團。王先生然後於一九九九年獲浙江省鄉鎮企業局及浙江省總工會授予「浙江省鄉鎮企業創業標兵」稱號。王先生於二零零六年獲中國慈溪市人民政府授予「慈溪明星企業家」稱號。彼現為中國有色金屬加工工業協會第五屆理事會副理事長。於二零零八年，王先生獲頒發「慈溪市突出貢獻人才獎」。

馬萬軍先生，42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四年畢業於上海港大－復旦專業繼續教育學院組織的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彼自二零零一年起於本集團任職，於二零零四年二月至二零零五年一月擔任興業電子的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三年七月至二零零九年二月擔任盛泰的執行董事。馬先生自二零零四年起擔任本集團副總經理，負責管理本集團科技設備及生產運營。馬先生於銅板帶行業擁有逾二十一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馬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加入慈溪縣興業銅帶廠。彼然後於一九九三年獲委任為寧波興業集團公司的研究部部長，一直任職至彼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彼獲中國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聘任為全國有色金屬標準化技術委員會重有色金屬分會委員。彼於二零零五年獲中國慈溪市人民政府授予「慈溪市明星企業家」稱號。於二零零六年，彼獲中國有色金屬工業協會及中國有色金屬學會授予「中國有色金屬工業優秀科術工作者」稱號。於二零零八年，彼擔任上海有色金屬學會理事。

俞月蘇女士，60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胡先生的配偶。俞女士亦為本集團副總經理胡明達先生的母親，亦為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俞禮本先生之妹。俞女士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期間獲委任為興業電子的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興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俞女士對本集團業務發展貢獻良多。

崔鳴先生，52歲，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北京首都經濟貿易大學，獲授財政金融學學士學位。於一九九四年，崔先生在紐約創立First Pacific Rim Inc.（即由中國經紀及投資銀行公司國泰君安證券控股的美國投資銀行營運部），並於該公司擔任首席執行官達七年之久。崔先生為China Vision SME, LP（一項於巴哈馬群島成立的私人股本基金）的董事總經理，並為Oriental Financial Management Ltd（一間在北京及香港設有辦事處的財務管理公司）的創辦人及首席執行官。崔先生亦為梅蘭環保材料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投資於中國一間綜合氯鹼、氯化工及氟化工生產商的投資控股公司）的董事。

謝水生先生，64歲，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八六年獲清華大學頒授金屬塑性加工博士學位。謝先生為有色金屬材料製備加工國家重點實驗室總工程師及該實驗室於北京有色金屬研究總院教授及博士生導師。近年來，彼指導30餘名碩士及博士生。謝先生亦為中國有色金屬學會理事、中國有色金屬學會合金加工學術委員會主任、中國機械工程學會北京市機械學會理事兼壓力加工學會主任及中國機械工程學會鍛壓學會理事兼半固態加工學術委員會副主任。謝先生為其研究領域的權威人物，是享受國家發放政府特殊津貼的專家，彼在各類中外學術期刊上發表200多篇論文，出版著作10部，並在中國取得18項專利。

李力女士，36歲，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中國合資格會計師及國際會計師協會會員。彼於一九九七年獲位於中國江蘇省的中共中央黨校頒授商業管理學士學位。李女士自二零零五年起擔任Springs Global上海辦事處財務部經理。彼亦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四年期間及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分別擔任Shanghai SKD Technology Co., Ltd及FAI (electronic)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的財務經理。

高級管理層

陳仲戟先生，本集團首席財務官，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管理職能。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曾任職於國際會計師行超過八年，並於中國國有企業擔任職務如首席財務官逾兩年。彼於審計、會計及企業財務領域擁有逾十一年經驗。陳先生持有澳大利亞堪培拉大學頒授的會計專業學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

胡明達先生，37歲，胡長源先生及俞月蘇女士之子。胡先生為本集團副總經理，負責本集團在江西省鷹潭市鷹潭工業園區本集團的生產廠房的建設及運營。胡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獲位於中國廣州的華南理工大學頒授機械工程學士學位。胡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七年七月期間擔任同泰執行董事。於加入本集團前，胡先生於金屬合金行業一間公司任總經理。

程鎮康先生，67歲，本集團總工程師，負責本集團的工程職能。程先生為一名高級工程師，於一九六五年獲位於中國湖南省的中南礦冶學院（現為中南大學）頒授有色金屬冶金系學士學位。程先生自二零零四年起一直擔任本集團總工程師。程先生於加入本集團前曾擔任寧波興業集團公司的總工程師。程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獲江蘇省人民政府授予「有突出貢獻的中青年專家」稱號。因其貢獻突出，程先生自一九九三年起享受國務院發放的特殊政府津貼。彼亦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分別獲中共慈溪市委授予「慈溪市級先進工作者」稱號及「優秀引進人才」稱號。彼於二零零六年獲中共慈溪市委授予「慈溪市優秀科技工作者」稱號。

馬華法先生，51歲，本集團總經理助理，負責本集團的安全及環境部門。馬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在獲委任為本集團總經理助理前，馬先生曾擔任本集團生產部副經理、工會主席、經理助理及計調部部長。加入本集團前，馬先生曾擔任寧波興業集團公司經理。

陳君杰先生，37歲，本集團總經理助理，負責本集團的生產規劃、現金結算及企業資源計劃職能。陳先生於一九九四年獲寧波廣播電視大學授予工業企業媒體學歷文憑。陳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在獲委任為本集團總經理助理前，他曾擔任本集團現金結算員、信息辦主任、計劃部副部長、經理助理及計調部部長。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曾於一家電器公司任安裝車間經理。

鄭國輝先生，34歲，本集團總經理助理，負責本集團的質量控制部門。鄭先生於一九九八年獲位於中國河北省的國安縣成人中等專業學校無線技術專業文憑。鄭先生為合資格ISO 9001及ISO 14001評審員及國家職業技能鑒定質量督導員。彼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在獲委任為本集團總經理助理前，他曾擔任本集團經理助理及質量控制部部長。鄭先生於加入本集團前，曾擔任寧波興業集團公司技術部部長。

陳亞君女士，36歲，本集團財務部主管，向本集團財務總監報告，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職能。陳女士於二零零七年獲東北財經大學（網絡教育）頒授的法律學歷文憑，並於二零零六年獲授中國專業會計證書。陳女士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在獲委任為本集團財務部主管前，他曾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四年期間擔任同泰的執行董事，並自二零零七年一月起擔任本集團的財務經理。於陳仲戟先生加入本集團前，彼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職能。陳女士加入本集團前曾於寧波興業集團公司的財務管理部門工作。

俞禮本先生，62歲，為胡長源先生配偶的長兄。俞先生為本集團顧問，負責本集團的內部控制職能。俞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彼獲委任為興業電子的監事會主席，並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四年擔任本集團的總經理。他曾擔任盛泰及興業電子的董事，而於二零零四年六月至二零零五年二月，俞先生亦為同泰的執行董事。俞先生於加入本集團前，曾擔任寧波興業集團公司顧問。



致興業銅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各股東的核數師報告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刊於第40頁至第101頁有關興業銅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及貴公司的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並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以及因應情況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會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便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此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監控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下列審核意見建立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財務報表已真實和公允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政狀況和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善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5	1,758,016	2,096,133
銷售成本		(1,742,133)	(1,878,803)
毛利		15,883	217,330
其他經營收入	7	17,489	20,533
分銷費用		(8,880)	(11,959)
行政費用		(48,389)	(25,749)
其他經營開支	8	(15,767)	(3,349)
經營活動業績		(39,664)	196,806
財務收入		10,146	3,948
財務開支		(40,835)	(37,277)
財務成本淨額	10(i)	(30,689)	(33,329)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		(2,756)	—
除稅前(虧損)/溢利		(73,109)	163,477
所得稅	11	815	(12,632)
應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年內(虧損)/溢利		(72,294)	150,845
年內應佔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股息			
— 一年內宣派股息	15	66,536	134,436
— 結算日之後建議的末期股息	15	—	39,218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人民幣)	16(a)	(0.12)	0.33
每股經攤薄(虧損)/盈利(人民幣)	16(b)	(0.12)	0.33

隨附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498,471	477,897
預付租金	18	18,290	14,885
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20	19,378	–
		536,139	492,782
流動資產			
存貨	21	147,882	279,282
可退回稅項	11(iii)	14,710	–
衍生金融工具	26	213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2	154,916	299,402
已抵押存款	23	80,655	19,7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130,498	227,927
		528,874	826,321
流動負債			
計息借貸	25	437,362	526,411
衍生金融工具	26	–	94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8	110,572	139,268
應付所得稅	11(iii)	–	2,484
		547,934	669,109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19,060)	157,21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17,079	649,994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貸	25	84,000	104,000
遞延稅項負債	29	3,825	8,013
		87,825	112,013
資產淨值		429,254	537,981

隨附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綜合資產負債表

4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	58,268	56,172
儲備	30	370,986	481,80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429,254	537,981
權益總額		429,254	537,981

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胡長源
董事

陳建華
董事

隨附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附屬公司	19	407,249	407,249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2	229,751	111,7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2,432	79,258
		232,183	191,01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8	12,563	1,958
流動資產淨額		219,620	189,054
資產淨值		626,869	596,30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c)	58,268	56,172
儲備	30(d)	568,601	540,131
權益總額		626,869	596,303

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胡長源
董事

陳建華
董事

隨附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表

44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於一月一日結餘		537,981	332,074
以配售及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	238,731
根據有關配股之超額配股權發行的股份		35,626	–
股份發行開支		(4,305)	(48,656)
年內(虧損)/溢利		(72,294)	150,845
年內已批准及已付股息	15	(66,536)	(134,436)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款項		6,978	–
換算海外業務次匯兌差額		(8,196)	(57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429,254	537,981
少數股東權益：			
於一月一日結餘		–	500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	(5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	–
權益總額：	30(a)	429,254	537,981

隨附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年內(虧損)/溢利	(72,294)	150,845
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3,080	29,255
預付租金攤銷	329	285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12,099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	6,978	—
財務成本淨額	30,689	33,32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29	—
衍生金融工具的未變現收益/(虧損)	213	(946)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的虧損	2,756	—
所得稅	(815)	12,632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13,164	225,400
存貨變動	131,400	(43,20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變動	144,486	(73,209)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變動	(39,074)	(25,186)
已付利息	(39,268)	(36,308)
已付所得稅	(20,567)	(9,387)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190,141	38,108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4,389	1,821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	(50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扣除收購現金	—	(510)
於共同控制實體投資付款	(17,134)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65,882)	(28,444)
支付租金預付款項	(3,734)	(2,82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2,361)	(30,457)

隨附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綜合現金流量表

46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扣除發行開支	31,321	190,075
計息借貸所得款項	1,077,433	1,132,086
償還計息借貸款項	(1,186,482)	(1,114,190)
抵押存款變動	(60,945)	109,053
已付股息	(66,536)	(134,436)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205,209)	182,58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	(97,429)	190,239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7,927	37,68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0,498	227,927

隨附之附註為該等財務報表之組成部份。

1. 重組

興業銅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進行集團架構重組（「重組」），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成為現組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的詳細資料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的招股章程。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於聯交所上市。

2. 呈報及編製基準

本集團被視為於共同控制實體進行重組後之持續經營實體。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本公司於兩個呈報年度以本集團為控股公司作基準而編製，並非以本公司經過重組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的日期而制定。據此，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或（如較後）自彼等各自註冊成立日期或於共同控制權成立當日的業績，如現有集團架構於呈報兩年期間一直存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乃按現有集團架構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生效的基準而編製。所有重大公司間內部交易及結餘均於綜合時抵銷。董事認為本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此基準公平呈報本集團之整體營運業績及狀況。

(a) 合規聲明

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相關詮釋。該等財務報表亦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若干第一次生效及可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目前會計期間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初次應用這些新訂和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引致目前和以往會計期間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於該等財務報表內反映，有關資料載列於附註4。

2. 呈報及編製基準 (續)

(b) 計算基準

除衍生金融工具是按公平價值計算外，財務數據乃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乃根據本集團將於未來十二個月持續經營為基準而編製。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較其流動資產多人民幣19,060,000元。鑑於本集團溢利及經營所得的現金流入的未來預測，以及預計本集團持續獲得銀行融資以為其持續經營提供資金的能力，本公司董事已根據持續經營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湊整至最接近的千元）呈列。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之項目均以最有效反映與該實體有關之相關事件及情況之經濟影響之貨幣計算（「功能貨幣」）。

(d) 估計及判斷的運用

編製財務報表遵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該等估計與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和其它被認為合理之各種因素作出，從而作為計算某些難以確認的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價值的基準。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估計數額。

管理層將持續審閱各項估計和相關假設。對會計估計的修訂會在作出估計修訂的年度及受到影響的任何未來期間確認。

尤其是，有關在應用會對已於財務報表內確認的金額有最重大影響的會計政策時所對重大領域所作出存有不確定性估計及關鍵判斷的資料概述如下：

(i)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乃根據管理層對賬齡分析及評估可收回程度之定期檢討結果作出評估及撥備。管理層於評估每位個別客戶的信譽及過往收款記錄時作出大量判斷。呆壞賬減值虧損的任何增減將影響未來數年的合併收益表。

2. 呈報及編製基準 (續)

(d) 估計及判斷的運用 (續)

(ii) 折舊

經計及估計殘值後，物業、廠房及設備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本集團每年檢討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若過往估計有重大變動，則將對未來期間的折舊開支作出調整。

(iii)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是以日常業務之估計售價減去完成銷售的估計成本及銷售開支計算。該等估計乃根據現行市況及分銷及銷售類似性質產品的過往經驗作出。其或會因競爭對手就劇烈行業週期或其他市況變化所作出的行動而發生重大轉變。管理層將於各結算日對該等估計進行重新評估。

(iv) 所得稅

計算所得稅撥備時需要對若干交易的日後稅項作出判斷。本集團審慎評估交易相關的稅務規定，從而計提稅項撥備。有關交易的稅額會定期重估，以考慮所有稅法修訂。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有可能將未來應課稅溢利與可動用之暫時差異抵銷而確認，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以評估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性。管理層持續檢討評估，倘未來可能獲得應課稅溢利讓遞延稅項資產能夠收回，則會確認額外的遞延稅項資產。

3. 重大會計政策

(a) 合併基準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控制的實體。倘本集團有權力支配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業務取得利益，則存在控制權。在評估控制權時，會考慮到目前可行使的潛在投票權。由控制權開始當日起，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會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中，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ii) 向共同控制實體進行收購

本集團的控股股東所控制的實體，因權益轉讓而進行的業務合併，均會列賬，猶如收購於呈報的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或（如較後）於共同控制權成立當日已經進行。所收購的資產及負債會按過往於本集團控股股東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的賬面值確認。獲收購實體的各項權益計入本集團權益內的相應部分。收購事項的任何已支付現金均會於權益中直接確認。

(iii) 共同控制實體

合資企業是指本集團有權共同控制其業務的企業，該共同控制是以合約協議成立並要求對其策略性財務及經營政策作一致的同意。共同控制實體使用權益法入賬，並初步按成本確認。綜合財務報表包括由共同控制開始的日期直至共同控制終止的日期，經調整會計政策以配合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後，本集團分佔的收入及開支及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公司的權益變動。當本集團分佔的虧損超出其於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公司的權益，該權益的賬面值將減計至零，且不再確認進一步的虧損，惟本集團有義務或已代投資公司支付款項則例外。

(iv) 合併時抵銷的交易

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和由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收入及開支，會在編製財務資料時抵銷。本集團與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公司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將與投資抵銷，並以本集團於投資公司的權益為限。未變現虧損的抵銷方式與未變現收益相同，惟僅以無減值證據的情況為限。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a) 合併基準 (續)

(v) 少數股東權益

少數股東權益指，非由本公司擁有（無論是直接或間接透過附屬公司）的歸屬於附屬公司淨資產的權益部分，而集團未與該權益持有者達成任何附加協議，致令集團整體上對該等權益產生符合財務負債定義的法定義務。少數股東權益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股東權益列示，但與可歸屬於公司的權益持有人權益分開。少數股東權益佔集團年度內總溢利或虧損在綜合損益表賬面以分配為少數股東權益及可歸屬於公司權益持有人形式呈報。

(b) 外幣

(i)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實體各自的功能貨幣。

於申報日期，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貨幣。貨幣項目的外幣收益或虧損乃功能貨幣於期初的攤銷成本（就期內的實際利息及付款調整後）與按期末匯率換算的外幣攤銷成本之間的差額。

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以交易日期的外幣匯率換算。重新換算而引致的外幣差額會於損益賬確認。

(ii) 境外業務

境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乃按申報日期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境外業務的收入及開支均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直接於權益的獨立項目中確認。於出售部分或全部境外業務時，外幣報表折算差額儲備中的相關金額將轉移至損益。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c) 金融工具

(i) 非衍生金融工具

非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股本及債務證券的投資、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息借款、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非衍生金融工具初次按公平價值加(就非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價值列值的工具而言)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確認,惟下文所述者除外。非衍生金融工具於初次確認後,乃以下文所述方式計算。

倘本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該金融工具會獲確認。倘本集團自金融資產獲得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屆滿,或倘本集團把金融資產(並無保留控制權)或金融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另一方,則金融資產將不再獲確認。金融資產的一般購買及銷售會於交易日期列賬,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銷售資產當日。倘本集團於合同的指定責任已屆滿或已獲履行或已取消,則金融負債會遭停止確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結餘及活期存款。就現金流量表而言,須按要求償還並組成本集團現金管理必要部份的銀行透支,獲納入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部份。

融資收入及開支的會計方式於附註3(k)論述。

其他非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和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並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計算。

(ii) 股本

股本被分類為普通股。直接因普通股發行而產生的增加成本作為從股本中扣除予以確認(扣除任何稅項影響)。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c) 金融工具 (續)

(iii)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運用銅期貨合約對沖其銅價格浮動風險。根據本集團的財務政策，本集團並無持有或發行衍生金融工具以作買賣。本集團有關對沖銅價風險的政策為指定其公平價值對沖。

衍生金融工具的運用受本集團政策控制，該政策根據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策略為衍生金融工具的運用制定了書面規則。

衍生金融工具首先按公平價值確認。初次確認後，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平價值入賬。

被指定及符合為公平價值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化，連同被對沖資產或負債當中對沖風險應佔的公平價值變化計入收益表中。對沖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動亦在收益表確認。對沖有效部份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收益表的「銷售成本」中入賬。而無效部份相關的盈利或虧損於收益表中以「其他經營收益／(虧損)」確認。

倘對沖工具屆滿或獲出售、終止或行使；對沖不再符合對沖會計法之標準；或本集團撤銷該項指定，則本集團會終止公平價值對沖會計法。

不符合資格以對沖會計法處理的衍生金融工具被視為持作買賣用途的財務資產或負債。該等衍生工具公平價值的變動於產生時直接於收益表內以「其他經營收益／(虧損)」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i) 確認及計量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項目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附註3(f))。

成本包括收購資產直接應佔的支出。自建資產的成本包括物料成本和直接勞工成本、令資產符合工作條件作其擬定用途的應佔任何其他直接成本，以及拆卸和搬遷項目及恢復項目所在地原貌的成本。購買對相關設備的功能所必需的軟件，會轉資為該設備的一部份。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部份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會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獨立項目(主要部份)列賬。

(ii) 後續成本

倘更換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部份會於日後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而其成本亦可以可靠地計算，則其成本會按該項目的賬面值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日常服務成本會於其產生時在損益賬確認。

(iii) 折舊

折舊是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份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為基準透過損益賬確認。租賃資產會隨著租賃期及可使用年期縮短而折舊，除非合理肯定本集團將於租賃期完結時取得擁有權。

目前及比較期間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廠房及樓宇	10至35年
機器	5至20年
電子及其他設備	3至10年
汽車	10年

折舊方法、可使用年期及殘值會於申報日期重新評估。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iv) 報廢或出售

因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產生的盈虧乃釐定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出售日期於合併收益表中確認。

(e)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

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其中包括購買存貨及將存貨運送至目前地點及變成現狀所產生的開支。就已製成的存貨及在產品而言，成本包括直接勞工成本根據日常經營產能而適當分佔的間接成本。

可變現淨值乃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開支後所得的數額。

當存貨被出售時，該等存貨之賬面值會在有關收入獲確認的期間確認為支出。存貨數額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及存貨的所有虧損，均在出現撇減或虧損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因可變現淨值增加引致存貨的任何撇減撥回的數額，均在出現撥回的期間內確認為已列作支出的存貨數額扣除。

(f) 資產減值

(i)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於各申報日期獲評估，以釐定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其減值。倘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多項事件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負面影響，則該金融資產會被視為減值。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是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原有實際利率貼現的差異。

個別重大金融資產會以個別基準進行減值測試。而附帶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餘下金融資產會共同進行分組評估。

全部減值虧損均於損益賬確認。

減值虧損可被撥回，惟撥回的原因須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相關。倘該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算，則撥回會於損益中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f) 資產減值 (續)

(ii) 非金融資產

除存貨(附註3(e))及遞延稅項資產(附註3(l))外,本集團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申報日期獲審閱,以決定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是其使用價值及其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按可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就減值測試而言,資產是以能通過持續使用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組成,並大致上可獨立於其他資產及組別所產生的現金流入(「現金產生單位」)。

倘資產或其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會確認其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於損益賬確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予以分配,先減去分配至該等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再按比例減去該單位(或一組單位)中其他資產的賬面值。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本集團須根據國際會計標準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就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完結時,本集團採用於財務年度完結時應採用之同一減值測試、確認及撥回條件。

商譽及以成本列賬的非掛牌權益證券已在中期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在其後轉回。在中期期間確認的可出售股本證券的耗蝕虧損不得在溢利或虧損撥回。其後可銷售股本證券之任何公平價值增加直接於股本確認。假設在中期相關之財政年度完結時才評估減值,此時即使不用確認虧損或確認較少虧損時,亦不會撥回減值虧損。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g)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責任乃按未貼現基準計量，並於提供有關服務時列為開支。

(ii)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根據中國相關勞工規則及法規及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向地方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在損益賬內確認為開支，惟已計入未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者除外。

(iii)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交易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之公平值乃確認為僱員成本，而權益內之股本儲備則相應增加。公平值於授出當日以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並考慮購股權之授出條款及條件。倘僱員於無條件地有權獲授購股權前符合歸屬條件，則購股權之估計總公平值在歸屬期內攤分，並需考慮購股權在歸屬期滿後行使之可能性。

於歸屬期內，需審閱預期行使之購股權數量。任何對過往年度已確認累計公平值所作之調整於回顧年度之收益表內扣除／計入，除非原有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則對資本儲備作出調整。於行使購股權日期，已確認為開支之金額會作調整，以反映所行使之實際購股權數量（同時亦相應調整資本儲備），惟僅於未能達到有關本公司股份市價之行使條件時方會沒收其購股權。股本金額於資本儲備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即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時）或購股權到期（即直接撥至保留溢利時）為止。

(h)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該項責任可以可靠地估計，且可能需要付出經濟利益以履行該責任，則該撥備會獲確認。撥備乃按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可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而釐定。

如果需要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不大，或不能對數額作出可靠估計，則有關債務會作為或然負債披露，惟若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作別論。潛在義務（其存在僅能以一個或數個未來事項的發生或不發生來證實）除非付出可能性極小，亦同時披露為或然負債。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i) 收入

收入是在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以及能夠可靠地計算收入和成本（如適用）時，根據下列方法在損益賬內確認：

(i) 售出貨品

商品銷售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扣除退款及減免、貿易折扣及數量回饋後的公平價值列賬。於商品的所有權附帶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家，並應可收回代價，而有關成本及退貨的可能可以可靠地估計，且並無參與持續管理商品，以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計算時，便會確認收入。

(ii) 服務收入

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予以確認。

(iii) 政府補助金

倘合理保證將收取政府補助金，而本集團亦將遵守補助金的相關條件，則政府補助金將初次確認為遞延收入。補償本集團所產生的開支的補助金，會於開支獲確認的同一年內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補償本集團招致的資產成本的補助金於資產可使用年期內有系統地透過損益確認。

(j) 租賃付款

經營租賃項下的付款會於租賃年期以直線法為基準在損益賬確認。所收取的租賃獎勵於租賃年期確認為租賃開支總額的部份。

資產負債表中的租賃預付指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土地管理局繳付的土地使用成本。土地使用權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進行（附註3(f)）。攤銷根據權利的有關期間按直線法於損益表內扣除。

(k) 融資收入及開支

融資收入包括投資於基金的利息收入、股息收入、金融資產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價值列賬的公平價值變動及外幣收益。利息收入於其產生時以實際利率法確認。股息收入於本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當日（倘屬報價證券，則為除息日）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k) 融資收入及開支 (續)

融資開支包括借款的利息開支、外幣虧損、金融資產透過損益賬按以公平價值列賬的公平價值變動，以及就金融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所有借款成本均以實際利率法於損益賬確認。

外匯損益會以淨值列示。

(l)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所得稅開支於損益賬確認，惟與於股本中直接確認的項目相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則於權益中確認。

即期稅項是年內就應課稅收入而預期應付的稅項，乃按於申報日期制定或實質制定的稅率，以及過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而計算。

遞延稅項以資產負債表方法確認，提供就財務申報而言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就稅務而言的金額之間的暫時差額。下列暫時差額不確認為遞延稅項：並非業務綜合而且對會計利潤及應課稅利潤均無影響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以及有關附屬公司的投資在可見未來不大可能撥回的差額。根據於申報日期已制定或實質制定的法例，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暫時差額撥回時應用於其上的稅率計算。倘有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之可合法律執行權利，以及彼等關於相同稅務當局對同一應稅實體所徵收之所得稅，或對不同稅務實體所徵收但該等實體擬按淨值基準清償即期稅務負債及資產或彼等之稅務資產或負債將同時被變現，則抵銷遞延稅務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以可能獲得未來應課稅利潤以供暫時差額使用者為限。遞延稅項資產會於各申報日期獲審閱，並減少至以相關稅項利益不再可能實現為限。

從分派股息產生之額外所得稅，乃於確認支付相關股息之負債時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m) 股息

股息於宣派的有關年期確認為負債。

(n) 每股盈利

本集團就其普通股份呈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數據。每股基本盈利是按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利潤或虧損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是按調整普通股股東應佔利潤或虧損及已發行普通股份的加權平均數，以實現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份（包括授予僱員的可換股票據及購股權）而釐定。

(o) 分部報告

分部指本集團內負責提供有關產品或服務（業務分部），或在特定的經濟環境內提供產品或服務（地區分部）的可明顯區分的組成部份，各分部所承受的風險及所獲得的回報並不相同。分部資料根據本集團的業務及地理分部呈列。本集團分部報告的主要格式乃以業務分部為基準。業務分部乃根據本集團的管理及內部呈報結構釐定。

(p) 借貸成本

除直接用作收購、建設或生產而需要相當長時間才可以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借貸成本予以資本化外，借貸成本均在產生的期間內在損益中支銷。

屬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一部份的借貸成本在資產產生開支、借貸成本產生及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在使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絕大部份準備工作中斷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q) 關連方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倘出現以下情況，則各方被視為與本集團相關連：

- (i) 該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通過一個或多個中介人控制，或可發揮重大影響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決策，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本集團及該方均受共同控制；
- (iii) 該方是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或本集團為合資人的合營企業；
- (iv) 該方屬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或屬個人的近親家庭成員，或受該等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
- (v) 該方是(i)所述的近親家庭成員，或受該等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或
- (vi) 該方屬提供福利予本集團或與本集團關聯的實體的僱員離職後福利計劃。

關係密切的近親家庭成員系指預期會於與實體進行交易時影響該個人或受該個人影響的該等家族成員。

4.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布以下新訂詮釋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一項修訂，就本集團及本公司於現有會計期間最先有效：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11，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12，服務經營權安排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14，國際會計準則19－定額利益資產的限額、最低資本規定及相互之間的關係
- 國際會計準則39修訂，金融工具：確認及計算，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7，金融工具：披露資料－重新分類金融資產

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變動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原因是該等變動與本集團經已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或與本集團的經營無關。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於現有會計期間並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附註34）。

5.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高精度銅板帶及提供加工服務。

已銷售貨品的銷售值按扣除退貨津貼及交易折扣後列賬，且未計入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

年內各重要類別收入確認的金額載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	1,657,874	1,977,857
加工服務	100,142	118,276
	1,758,016	2,096,133

6. 分部報告

分部資料以本集團的業務及地區分部呈報。主要呈報方式業務分部乃基於本集團的管理及內部呈報架構編製。

基於業務分部呈報資料時，分部營業額乃根據貨品銷售及加工服務呈列。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由兩個分部聯合使用，若分配將有爭議且不易理解，故並未提供任何分部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的分析。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貨品	1,657,874	1,977,857
加工服務	100,142	118,276
	1,758,016	2,096,133
分部業績		
銷售貨品	(8,873)	177,340
加工業務	24,756	39,990
	15,883	217,330
未分配經營開支（扣除收入）	(55,547)	(20,524)
經營活動業績	(39,664)	196,806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2,756)	-
財務成本淨額	(30,689)	(33,329)
所得稅	815	(12,632)
年內（虧損）／溢利	(72,294)	150,845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撥備為人民幣12,099,000元。

基於地區分部呈報資料時，分部營業額乃根據客戶所在的地域劃分呈列。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幾乎全部位於中國，故並未提供任何分部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的分析。

6. 分部報告 (續)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中國	1,323,324	1,659,077
海外	434,692	437,056
	1,758,016	2,096,133

7. 其他經營收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14,004	16,711
衍生金融工具盈利	3,089	655
其他	396	3,167
	17,489	20,533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本集團分別獲授無條件的政府補貼人民幣14,004,000元及人民幣16,711,000元。該等補貼乃與鼓勵本集團於業內的發展有關。

8. 其他經營開支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捐贈	189	317
水利基金	2,641	2,42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29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12,099	—
其他	709	611
	15,767	3,349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已廢棄且不能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合共人民幣12,099,000元已就減值虧損作出全數撥備(二零零七年：無)。

9. 人工成本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38,984	26,149
定額供款計於申報日期，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 均按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貨幣。劃之供款	3,339	2,863
	42,323	29,012

本集團參與中國政府之退休金。根據有關退休金規例，中國相關機構要求本集團於有關期間內支付年度供款。本集團匯付全部退休金供款至負責退休金及有關付款及負債之各社會保障辦事處。除上述供款以外，本集團概無責任支付退休款項及其他僱員退休後福利。

本集團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其香港僱員實施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某一個百分比作出，並按照強積金計劃之規則，於應付時計入損益表。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基金管理。本集團所作之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歸僱員所有。

10.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i) 財務成本淨額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開支	39,268	36,308
銀行收費	1,567	969
財務開支	40,835	37,277
外匯收益淨額	(5,757)	(2,127)
利息收入	(4,389)	(1,821)
財務收入	(10,146)	(3,948)
財務成本淨額	30,689	33,329

10. 除稅前(虧損)/溢利(續)

(ii) 其他項目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1,742,133	1,878,803
折舊	33,080	29,255
攤銷租賃預付攤銷	329	285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79,738	—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1,813	1,592

* 存貨成本包括人民幣129,116,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42,131,000元)有關僱員成本、折舊開支、租賃預付攤銷及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此費用亦已分別列載於上述各項費用或附註9內。

11. 所得稅

(i) 於綜合損益表的所得稅指: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開支		
中國所得稅撥備	2,806	11,402
過去年度撥備不足	567	—
	3,373	11,402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撥回及起始	(4,188)	1,230
	(815)	12,632

- (a)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 (b)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概無應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本集團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c) 中國所得稅撥備乃根據適用於位於中國附屬公司各自的企業所得稅稅率作出，該等稅率乃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法規釐定。

11. 所得稅 (續)

(i) 於綜合損益表的所得稅指：(續)

(c) (續)

根據中國所得稅規則及法規(「外商稅法」)，若干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包括寧波興業電子銅帶有限公司(「興業電子」)及寧波興業盛泰電子金屬材料有限公司(「盛泰」)均可享有由其首個營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免稅期，其後三年須按中國企業所得稅適用所得稅稅率的50%繳稅(「免稅期」)。於二零零八年，盛泰仍享有根據外商稅法授予的免稅期。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根據新稅法，適用於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適用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統一為25%。根據新稅法的過渡性安排，盛泰將於過往根據外商稅法授出的免稅期結束前繼續享有新稅法項下適用的所得稅稅率的50%減免，及其後將須繳納25%的統一稅率。

(d) 根據新稅法，海外投資者須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透過海外投資企業賺取的溢利產生的股息分派繳交5%的預扣稅項。

11. 所得稅 (續)

(ii)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及會計(虧損)/溢利之對賬：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73,109)	163,477
採用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適用稅率計算	(10,041)	12,725
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當期年度虧損(附註29(c))	8,766	—
稅率變動	—	553
毋須課稅收入抵免不可扣減成本	(107)	(646)
過去年度撥備不足	567	—
所得稅	(815)	12,632

(iii) 綜合資產負債表的(可退回稅項)/應付所得稅為：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2,484	469
所得稅之年度撥備	2,806	11,402
過去年度撥備不足	567	—
年內已付所得稅	(20,567)	(9,387)
年終結餘	(14,710)	2,484

12.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之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基本薪金、 津貼及 袍金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準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其他花紅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胡長源先生	-	1,058	2	-	698	1,758
陳建華先生	-	481	6	-	581	1,068
王建立先生	-	372	6	-	465	843
馬萬軍先生	-	372	6	-	465	843
非執行董事						
俞月蘇女士	-	90	-	-	-	9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鳴先生	-	120	-	-	-	120
謝水生先生	-	120	-	-	-	120
李力女士	-	120	-	-	-	120
	-	2,733	20	-	2,209	4,962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基本薪金、 津貼及 袍金		計劃供款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準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其他花紅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胡長源先生	-	480	3	1,020	-	1,503
陳建華先生	-	150	3	840	-	993
王建立先生	-	120	3	580	-	703
馬萬軍先生	-	120	3	580	-	703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鳴先生	-	10	-	-	-	10
謝水生先生	-	10	-	-	-	10
李力女士	-	10	-	-	-	10
	-	900	12	3,020	-	3,932

12. 董事酬金 (續)

按董事數目及酬金範圍分析之董事酬金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6	6
人民幣1,000,000元至人民幣5,000,000元	2	1
人民幣5,000,000元以上	-	-

於有關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與本集團董事退休有關之款項或任何加盟獎勵。年內，所有執行董事同意放棄若干酬金共為人民幣1,580,000元。

俞月蘇女士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13. 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最高薪酬的五位人士包括本公司四位（二零零七年：四位）董事，彼等之酬金已於上述分析中反映。本集團向其餘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1,107	44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	-
花紅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465	-
	1,584	442
高級管理層數目	1	1

於二零零八年，以上人士之酬金屬於人民幣1,000,000元至人民幣5,000,000元範圍內（二零零七年：人民幣零元至人民幣1,000,000元）。

年內並無向五位酬金最高董事就彼等退休而支付任何款項，亦無就作為彼等加入本集團之獎勵或離職補償支付任何款項。

1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包括虧損人民幣11,749,000元（二零零七年：虧損人民幣1,021,000元），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處理。

上述金額與本公司年內溢利／（虧損）之對賬：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處理之權益持有人 應佔綜合虧損金額	(11,749)	(1,021)
來自附屬公司上一財政年度溢利並於 本年度核准及支付之股息	39,145	—
來自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溢利並於本年度核准及支付之股息	43,996	—
本公司年內溢利／（虧損）(附註30(b))	71,392	(1,021)

15. 股息

本年度應付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股息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宣派及已付股息	66,536	134,436
結算日之後建議的末期股息：無 (二零零七年：每股人民幣0.063元)	—	39,218

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宣派人民幣134,436,000元的股息予本公司重組前當時的權益持有人。

二零零七年每股末期股息按股息宣派日已發行的622,500,000股普通股計算。

16. 每股基本及經攤薄（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是按照普通股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72,294,000元（二零零七年：溢利人民幣150,845,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621,945,205股（二零零七年：452,054,795股）計算。

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二零零八年 股份數目	二零零七年 股份數目
於一月一日發行的普通股	600,000,000	—
註冊成立發行的股份（附註30(c)(i)）	—	1
重組發行的股份（附註30(c)(ii)）	—	9,999
資本化發行（附註30(c)(iii)）	—	449,990,000
為配售及公開發售發行股份的影響（附註30(c)(iv)）	—	2,054,795
根據有關配股的超額配股權發售發行股份的影響 （附註30(c)(v)）	21,945,205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621,945,205	452,054,795

(b) 經攤薄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攤薄每股（虧損）／盈利是按照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72,294,000元（二零零七年：溢利人民幣150,845,000元）及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626,546,944股（二零零七年：452,467,562股）（經攤薄）計算。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經攤薄）計算如下：

	二零零八年 股份數目	二零零七年 股份數目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621,945,205	452,054,795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 計劃視作發行股份的影響	4,601,739	412,76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經攤薄）	626,546,944	452,467,562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廠房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 人民幣千元	電子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82,561	417,115	1,658	3,881	76,958	582,173
添置	1,169	874	255	220	25,926	28,444
轉撥自在建工程	10,323	9,533	77	-	(19,933)	-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053	427,522	1,990	4,101	82,951	610,617
添置	13	1,597	497	1,554	62,221	65,882
轉撥自在建工程	7,700	42,663	-	-	(50,363)	-
出售	-	(260)	(382)	-	-	(64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766	471,522	2,105	5,655	94,809	675,857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7,390)	(94,838)	(791)	(446)	-	(103,465)
年內支出	(3,963)	(24,512)	(196)	(584)	-	(29,25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53)	(119,350)	(987)	(1,030)	-	(132,720)
年內支出	(4,266)	(28,129)	(307)	(378)	-	(33,080)
出售	-	169	344	-	-	513
減值虧損	-	(8,057)	-	-	(4,042)	(12,099)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619)	(155,367)	(950)	(1,408)	(4,042)	(177,386)
賬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6,147	316,155	1,155	4,247	90,767	498,471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700	308,172	1,003	3,071	82,951	477,897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 (i) 本集團擁有的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均位於中國。
- (ii)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59,470,000元及人民幣125,144,000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分別被抵押作為銀行貸款的抵押品（附註25(i)）。
- (iii) 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正為其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合共約人民幣4,078,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4,093,000元）的若干物業申請產權證。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佔用及使用上述物業。

18. 預付租金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2,932
添置	2,824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756
添置	3,734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490
---------------	---------------

累計攤銷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586)
年內支出	(28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1)
年內支出	(329)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0)
---------------	----------------

賬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290
---------------	---------------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885
---------------	--------

18. 預付租金 (續)

- (i) 預付租金指授出時租賃期為50年的中國土地的土地使用權成本。
- (ii) 賬面值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人民幣6,874,000元及人民幣7,024,000元的若干土地使用權，已分別被抵押作為銀行貸款的抵押品 (附註25(i))。

19. 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以成本	407,249	407,249

以下所有實體為根據附註3(a)所定義之附屬公司並已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中綜合入賬。除另有列明外，持有之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地點及日期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興業銅業國際(BVI) 有限公司 (「興業銅業(BVI)」)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七年 七月	100%	-	1美元／1美元	投資控股
興業銅業國際(香港) 有限公司 (「興業銅業(香港)」)	香港特別行政區， 二零零七年 七月	-	100%	10港元／10港元	投資控股
興業電子 ⁽ⁱ⁾	中國， 一九九八年 十一月	-	100%	9,580,000美元／ 9,580,000美元	製造高精度銅 板帶
盛泰 ⁽ⁱⁱ⁾	中國， 二零零一年 十一月	-	100%	15,800,000美元／ 15,800,000美元	製造高精度銅 板帶

19. 附屬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地點及日期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鷹潭興業電子金屬材料 有限公司 (「鷹潭興業」) ⁽ⁱⁱⁱ⁾	中國，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	-	100%	人民幣5,0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元	製造高精度銅 板帶
鷹潭興泰銅材 有限公司 (「興泰銅材」) ^(iv)	中國， 二零零七年 四月	-	100%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製造半成品 銅帶
鷹潭興新金屬廢舊回收 有限公司(「興新」) ^(v)	中國， 二零零七年 四月	-	100%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回收金屬廢料
寧波立泰合金 材料有限公司 (「寧波立泰」) ^(vi)	中國， 二零零七年 八月	-	100%	人民幣3,890,000元／ 人民幣3,890,000元	製造高精度銅 板帶
寧波興銅金屬 材料有限公司 (「寧波興銅」) ^(vii)	中國， 二零零八年 八月	-	100%	人民幣12,800,000元／ 人民幣12,800,000元	高精度銅 板帶貿易

附註：

- (i) 興業電子於中國註冊成立為一間中外合資企業，並且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成為一間外商獨資企業。
- (ii) 盛泰於中國註冊成立為一間中外合資企業，並且自二零零四年四月二十二日起成為一間外商獨資企業。
- (iii) 鷹潭興業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國內公司，並且自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五日起成為一間外商獨資企業。
- (iv) 興泰銅材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國內公司。
- (v) 興新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國內公司，並且自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八日起成為一間外商獨資企業。
- (vi) 寧波立泰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國內公司。
- (vii) 寧波興銅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國內公司。

20. 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分佔資產淨值	19,378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以下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地點	主要營業 地點	本集團應佔 百分比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鷹潭烏爾巴興業 金屬材料有限公司 (「鷹潭烏爾巴」)	中國	中國	6,200,000美元／ 6,200,000美元	50%	製造高精度鈹 青銅帶

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有關本集團的共同控制實體之財務資料概要（未就本集團持有的權益所佔百分比進行調整）如下：

	流動資產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人民幣千元	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收入 人民幣千元	開支 人民幣千元	虧損淨額 人民幣千元
鷹潭烏爾巴	53,858	14,849	29,952	38,755	8,600	(14,006)	(5,406)

21.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9,661	83,517
在製品	78,401	153,352
製成品	27,741	39,937
其他	2,079	2,476
	147,882	279,282

21. 存貨 (續)

已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變現淨值低於賬面值的存貨作出人民幣79,738,000元的撥備。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存貨按可變現淨值列值。

賬面淨值於二零零八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人民幣110,794,000元及人民幣256,600,000元的若干存貨，已分別被抵押作為銀行貸款的抵押品 (附註25(i))。

2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92,749	218,477	–	–
非貿易應收賬款	31,813	17,375	–	10
預付款項	10,161	63,550	–	146
應收關連方款項	20,193	–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229,751	111,598
	154,916	299,402	229,751	111,754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預期於一年內收回。

本集團向客戶授出零至九十天不等的信貸期，視乎客戶與本集團的關係及其信用與付款記錄而定。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已扣除呆壞賬減值虧損) 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86,798	217,077
三個月以上但不超過六個月	5,808	809
六個月以上但不超過一年	143	381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	199
兩年以上	–	11
	92,749	218,477

本集團面對之信貸風險及匯率風險披露於附註33。

23. 已抵押存款

已抵押存款可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開具商業票據及銀行信貸之擔保按金	80,655	19,710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所有之結餘均為銀行結餘及現金。

本集團面對的外幣風險及財務資產及負債的敏感度分析披露於附註33。

25. 計息借款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有抵押銀行貸款	167,000	203,200
無抵押銀行貸款	50,000	192,211
來自關聯方的其他借貸	15,500	—
貼現票據下的銀行墊款	204,862	131,000
	437,362	526,411
非流動		
有抵押銀行及其他貸款	84,000	104,000
	521,362	630,411

25. 計息借款 (續)

- (i)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有抵押銀行及其他貸款按年利率5.31%至7.56%計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1%至8.22%)，並以下列資產作抵押：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賬面值：		
存貨	110,794	256,6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9,470	125,144
預付租金	6,874	7,024
已抵押存款	50,000	—

- (ii)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無抵押銀行貸款按年利率7.47%計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9%至7.88%)。

- (iii) 來自關聯方的其他借貸為無抵押及須於要求時償還，並以年利率6%計息。

- (iv) 本集團應償還的非流動銀行及其他貸款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80,000	100,000
兩年以上	4,000	4,000
	84,000	104,000
	84,000	104,000

- (v) 本集團附追索權的貼現票據已列作有抵押銀行墊款。貼現應收票據及等額的相關所得款項於結算日已計作本集團的「應收票據」及「貼現票據下的銀行墊款」。

本集團面對的利率、外匯及流動資金風險披露於附註33。

26.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運用商品期貨合約對沖銅價波動風險。本集團的銅價風險對沖政策乃指定其為公平價值對沖。名義合約值及相關條款概要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沽出合約 數量(噸)	(350)	280
名義合約價值	(7,946)	15,244
市場價值	8,159	(16,190)
公平價值	213	(946)
合約到期日	二零零九年 三月及 四月	二零零八年 一月、二月 及三月

遠期合約市場價值以結算日的市場報價為基準。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公平價值重新計量的期貨合約未變現持有收益／(虧損)分別為人民幣213,000元及(人民幣946,000元)，公平價值變動已於收益表確認。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付款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並據此給予其四位執行董事、八位高級管理層及21位僱員認購本公司股份的權利。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每股認購價較全球發售價折讓30%。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授每份購股權的歸屬期由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日期（「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一年，行使期為三年。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以現金購回或結算購股權。

(i) 於年內存在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如下：

	購股權數目 (千股)	歸屬條件	購股權之 合約期限
授予董事之購股權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	5,700	上市日期後的 三個週年內 每年行使 三分之一	三年
授予高級管理層之購股權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	5,340	上市日期後的 三個週年內 每年行使 三分之一	三年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	6,960	上市日期後的 三個週年內 每年行使 三分之一	三年
購股權總數	18,000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付款 (續)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續)

(ii) 購股權之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行使價 二零零八年 港元	購股權數目 二零零八年 千股	行使價 二零零七年 港元	購股權數目 二零零七年 千股
於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1.19	18,000	—	—
於年內放棄	1.19	360	—	—
於年內授出	—	—	1.19	18,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1.19	17,640	1.19	18,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行使	1.19	17,640	1.19	—

並無購股權於年內行使。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行使價為1.19港元和加權平均剩餘期權期限為兩年（二零零七年：三年）。

(iii) 購股權之公平價值及假設

授出購股權而收取的服務公平價值，乃參照已獲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價值計量。已授出購股權估計公平價值根據柏力克－舒爾斯－莫頓期權定價模型為基準計量。購股權的合約期限乃本模式所用的計算資料。提早行使的預期已納入柏力克－舒爾斯－莫頓期權定價模型。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授出

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價值	12,334,000港元
股份價格	1.70港元
行使價	1.19港元
預期波幅	52.47%
預期購股權期限	2.57~3.57年
預期股息回報率	3.82%
無風險年利率	2.083%-2.356%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付款 (續)

(b) 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亦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購股權計劃將授出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數目的30%。本公司概不得向任何人士授出購股權，致使在截至最後授出日期為止的任何12個月期間內已向或將向該名人士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經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於本公司董事會釐定的期間內隨時行使，而有關期間自授出日期起計不得超過10年。

本年度，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28.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52,259	63,858	-	-
非貿易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	52,321	75,410	12,563	1,958
應付關聯方賬款	5,992	-	-	-
	110,572	139,268	12,563	1,958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49,757	57,592
三個月以上但不超過六個月	321	5,805
六個月以上但不超過一年	1,502	2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347	147
兩年以上	332	312
	52,259	63,858

本集團面對有關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的貨幣及流動資金的風險披露於附註33。

29.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a)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來源於以下項目：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	4,864	—
物業、廠房及設備	(8,689)	(8,013)
總計	(3,825)	(8,013)

(b)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部份及於有關期間的變動如下：

	本集團		
	存貨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	(8,013)	(8,013)
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4,864	(676)	4,188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64	(8,689)	(3,825)

(c)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附屬公司稅項虧損	35,064	—

由於本集團不大可能利用未來應課稅溢利從中的利益，故此並無就本集團附屬公司的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30. 股本及儲備

(a) 本集團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股本儲備	中國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以股份為 基礎的 薪酬儲備	保留溢利	少數 股東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d(c))	人民幣千元 (附註d(i))	人民幣千元 (附註d(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d(iv))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d(v))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	-	248,656	20,322	-	-	63,096	500	332,574
海外業務折算差額	-	-	-	-	(577)	-	-	-	(577)
在權益直接確認收入 及開支總支總額	-	-	-	-	(577)	-	-	-	(577)
年內溢利	-	-	-	-	-	-	150,845	-	150,845
已確認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	-	150,845	-	150,845
由重組產生	1	-	11,070	(10,135)	-	-	(936)	-	-
配售及公開發售 發行之股份	14,043	224,688	-	-	-	-	-	-	238,731
資本化發行	42,128	(42,128)	-	-	-	-	-	-	-
發行股份開支	-	(48,656)	-	-	-	-	-	-	(48,656)
轉撥至儲備	-	-	-	9,297	-	-	(9,297)	-	-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	(500)	(500)
於年內批准及 支付的股息	-	-	-	-	-	-	(134,436)	-	(134,436)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6,172	133,904	259,726	19,484	(577)	-	69,272	-	537,981

30. 股本及儲備 (續)

(a) 本集團 (續)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d(i))	股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d(ii))	中國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d(iv))	滙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薪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d(v))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56,172	133,904	259,726	19,484	(577)	-	69,272	537,981
海外業務折算差額	-	-	-	-	(8,196)	-	-	(8,196)
在權益直接確認收入 及開支總額	-	-	-	-	(8,196)	-	-	(8,196)
年內虧損	-	-	-	-	-	-	(72,294)	(72,294)
已確認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	-	(72,294)	(72,294)
根據有關配股的 超額配股權 發行股份	2,096	33,530	-	-	-	-	-	35,626
發行股份開支	-	(4,305)	-	-	-	-	-	(4,305)
轉撥至儲備	-	-	-	-	-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 薪酬付款	-	-	-	-	-	6,978	-	6,978
於年內批准及 支付的股息	-	-	-	-	-	-	(66,536)	(66,536)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8,268	163,129	259,726	19,484	(8,773)	6,978	(69,558)	429,254

30. 股本及儲備 (續)

(b) 本公司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d(i))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薪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d(v))	繳足 盈餘 人民幣千元 (附註d(iii))	累計 (虧損)/ 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 (註冊成立日期)	-	-	-	-	-	-	-
由重組產生	1	-	-	-	407,248	-	407,249
配售及公开发售發行之股份	14,043	224,688	-	-	-	-	238,731
資本化發行	42,128	(42,128)	-	-	-	-	-
發行股份開支	-	(48,656)	-	-	-	-	(48,656)
期內虧損	-	-	-	-	-	(1,021)	(1,021)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172	133,904	-	-	407,248	(1,021)	596,303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56,172	133,904	-	-	407,248	(1,021)	596,303
海外業務折算差額	-	-	(12,589)	-	-	-	(12,589)
在權益直接確認收入 及開支總額	-	-	(12,589)	-	-	-	(12,589)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付款	-	-	-	6,978	-	-	6,978
根據有關配股的超額配股權 發行股份	2,096	33,530	-	-	-	-	35,626
發行股份開支	-	(4,305)	-	-	-	-	(4,305)
年內溢利	-	-	-	-	-	71,392	71,392
於年內批准及支付的股息	-	-	-	-	-	(66,536)	(66,53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8,268	163,129	(12,589)	6,978	407,248	3,835	626,869

30. 股本及儲備 (續)

(c) 股本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金額 千港元
每股0.10港元之普通股 (附註(i)及(iii))	5,000,000,000	500,000		5,000,0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600,000,000	60,000	56,172	-	-	-
註冊成立後發行之股份 (附註(i))	-	-	-	1	-	-
根據重組發行之新股份 (附註(ii))	-	-	-	9,999	1	1
資本化發行 (附註(iii))	-	-	-	449,990,000	44,999	42,128
配售及公開發售發行之 股份 (附註(iv))	-	-	-	150,000,000	15,000	14,043
根據有關配股的 超額配股權 發行股份 (附註(v))	22,500,000	2,250	2,096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22,500,000	62,250	58,268	600,000,000	60,000	56,172

30. 股本及儲備 (續)

(c) 股本 (續)

- (i)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380,000港元分作3,800,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0.1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本公司1股0.10港元普通股以按面值現金被分配及發行予首次認購者及該等股份然後於同日被轉撥至興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興業國際」）。
- (ii) 根據重組，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六日，9,999股入賬列作繳足股份被分配及發行至Shine International，如興業銅業有限公司（「興業銅業」）所指示，作為興業銅業（香港）向興業銅業收購興業電子及盛泰全部股東權益的代價。
- (iii) 根據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法定股本透過增設額外4,996,200,000股股份，由380,000港元增加至500,000,000港元。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舉行之董事會議通過的普通決議案，449,990,000股普通股，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每股0.10港元已透過資本化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時股份溢價賬內44,999,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42,128,000元），按面值發行。

- (iv)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150,000,000股普通股，每股0.10港元，已按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發售」）及國際配售（「配股」）每股1.70港元價格發行。15,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4,043,000元）的款項相等於面值，被計入本公司的股本。股份發行開支前剩餘240,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24,688,000元）的款項，被計入股份溢價賬。
- (v)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日，配股包銷商行使超額配股權，以每股1.70港元發行22,5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相等於面值的所得款項2,25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095,650元）已計入本公司的股本。扣除股份發行開支前的所得剩餘款項36,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33,530,400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30. 股本及儲備 (續)

(d) 儲備

(i) 股份溢價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舉行之董事會議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449,990,000股普通股，每股0.10港元，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透過資本化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時股份溢價賬內44,999,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42,128,000元）按面值發行。

本公司150,000,000股普通股，每股0.10港元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根據發售及配股以1.70港元發行。有關合計已發行普通股數目面值多餘金額款項合計240,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24,688,000元），減有關發行股份資本發生的若干上市成本51,972,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48,656,000元），金額達到188,028,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76,032,000元），被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日，本公司根據與配股有關的超額配股權以每股1.70港元額外發行22,5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的面值額外之所得款項共36,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33,530,400元），扣除有關發行股本的上市成本4,828,6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4,305,400元）後，為數31,171,4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9,225,000元）已計入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

股份溢價賬的應用受開曼群島公司法管治。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賬資金可供分派至本公司股東，如緊隨股息被建議分派日期後，本公司將能夠於日常業務進程支付其到期債務。

(i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所收購子公司的股本及一家根據重組業務轉至本集團的實體的權益之合計數，超過本公司已付代價1,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000元），即本公司作為交換發行的股本面值的差額，總計達人民幣259,726,000元。

30. 股本及儲備 (續)

(d) 儲備 (續)

(iii) 繳足盈餘

繳足盈餘指興業銅業(香港)按興業銅業(香港)於重組日期綜合資產淨值之基準釐定的公平股份價值多過本公司於有關交易發行的股份面值的金額。

(iv) 中國法定儲備

遵照有關中國規則及規例及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組織章程由保留盈利轉讓至以下中國法定儲備及被各董事會董事批准。

一般儲備基金

如根據中國會計規例釐定，中國附屬公司被要求轉讓至少10%除稅後利潤至一般儲備基金，直至儲備結餘達到彼等各自註冊資本50%。轉撥至此儲備必須於分派股東股息前作出。

一般儲備基金可被用於作出良好虧損及透過發行新股份至股東(與彼等現有權益控股成比例)轉換至股本。

企業擴充基金

遵照有關中國規則及規例及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組織章程由保留盈利轉讓至企業擴充基金及被各董事會董事批准。

企業擴充基金可被轉換至股本，收購固定資產及增加流動資產。

(v)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指載於附註27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言僱員的服務價值。

31. 關聯方交易

(a) 與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的交易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其共同控制的鷹潭烏爾巴進行交易。本集團及該關連方之間在年內的重重大交易詳情如下：

(i) 重大關連交易 — 一次性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實體提供的計息借貸：		
鷹潭烏爾巴	15,500	—
支付予以下實體的利息開支：		
鷹潭烏爾巴	619	—
從以下實體購買貨物：		
鷹潭烏爾巴	7,810	—
從以下實體取得的租賃收入：		
鷹潭烏爾巴	193	—

(ii) 關聯方的結餘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以下實體其他應收賬款：		
鷹潭烏爾巴	20,193	—
應付以下實體貿易及應付賬款：		
鷹潭烏爾巴	5,992	—
應付以下實體計息借貸：		
鷹潭烏爾巴	15,500	—

鷹潭烏爾巴提供的借貸的年利率為6%，乃參考現時的市場利率釐定。借貸為無抵押及須應要求償還。

31. 關聯方交易 (續)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為擁有權力及責任(直接或間接)策劃、指揮及控制本集團業務的人士，包括本集團的董事。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3,840	4,362
僱員離職後福利	32	12
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	2,674	—
	6,546	4,374

薪酬總額載於「人工成本」(附註9)。

(c)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本集團僱員的僱員離職後福利計劃詳情於附註9披露。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僱員離職後福利計劃並無重大的尚未支付供款。

32. 資本承擔

於各年終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作撥備未償付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已批准但未訂約	86,000	221,000
已訂約		
— 設備	9,310	324
	95,310	221,324

33. 融資工具

概覽

本集團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質押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本集團金融負債包括貸款及借貸、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本集團已面對以下來自其使用金融工具的風險：

- 信貸風險
- 流動資金風險
- 市場風險

董事會專責成立、監察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框架，及發展及監控本集團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風險管理政策被成立以辨認及分析本集團面對的風險，設定合適風險上限及控制，及監控風險及堅守上限。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被定期審閱以反映市場狀況變動及本集團活動。本集團透過其培訓及管理準則及程序，著眼於發展專業及建設性控制環境，令所有僱員明白彼等角色及責任。內部審核部門進行正常及臨時審閱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其結果被報告予本集團的審核委員會。

信貸風險

本集團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管理層已有信貸政策及該等信貸風險被持續監控。

本集團面對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顧客個別特點影響。董事會已成立信貸政策，據此，對要求信貸的所有顧客進行信貸評估。該等應收賬款自發出收費單日期起0至90日內到期。

結餘多過本集團給予的信貸期的債務人被要求於任何進一步信貸被授出前結算所有未償付結餘。一般本集團並不由顧客獲得抵押品。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若干集中信貸風險，原因是19%及10%合計應收貿易款項為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本集團五大顧客款項。

面對最多的信貸風險為以各個金融資產於綜合資產負債表面值表示。本集團並不提供將令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任何擔保。

有關本集團由貿易及其他應收貿易款項產生的面對的信貸風險進一步數量性披露載於附註22。

33. 融資工具 (續)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本集團將不能夠滿足其到期財務責任風險。本集團管理流通量策略為確保，直至可能，其將永遠有足夠流通量以滿足其負債（當到期時），根據正常及有壓力條件，而不會對本集團的信譽引起不可接受的虧損或風險損害。

本集團政策為定期監控本期及預期流通量需求及其符合借出契諾，以確保其保持足夠儲備現金及由主要財務機構獲得足夠投入資金線滿足其短期及更長期流通量需求。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19,060,000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持有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人民幣190,141,000元。於本報告日期，授予本集團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為人民幣442,824,000元。

本公司董事已對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預測進行詳細的審閱。根據該等預測，董事已釐定年內有足夠的流動資金以支持本集團的營運資金規定。董事認為現金流量包含的假設為合理的。然而，關於將來事件的所有假設，均受制於依存的假設及不確定，而部分假設未必能實現。

以下為金融負債合約性到期日，包括估計利息付款及不包括淨額協議的影響：

	二零零八年			
	面值 人民幣千元	總未經折讓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到期 或活期 人民幣千元	多過一年 及少於 五年到期 人民幣千元
計息借款	521,362	542,710	452,890	89,820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05,161	105,161	105,161	-
	626,523	647,871	558,051	89,820

	二零零七年			
	面值 人民幣千元	總未經折讓 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到期 或活期 人民幣千元	多過一年 及少於 五年到期 人民幣千元
計息借款	630,411	694,622	573,691	120,93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39,268	139,268	139,268	-
	769,679	833,890	712,959	120,931

33. 融資工具 (續)

市場風險

(a) 利息風險

本集團計息借貸利率及償還期限披露於附註25。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利率一般增加／減少100基點（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將減少／增加本集團年內溢利及保留盈利淨額約人民幣2,078,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3,745,000元）此敏感度分析被釐定假設利率變動已於年結日發生及已應用於金融工具於該日期存在面對的利率風險。二零零七年分析以同樣基礎進行。

(b) 外幣風險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至外幣。所有牽涉人民幣的外匯交易必須透過中國人民銀行或授權購買及出售外匯的其他機構進行。外匯交易採納的匯率為中國人民銀行訂立的匯率，主要按供應及需求釐定。匯率變動影響以外幣結算產品銷售款項的人民幣價值。另外，人民幣兌美元增值可能令本集團由中國出口更昂貴及比其他國家產品具更少競爭力。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年結日面對的由預測交易或確認以彼等有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結算的資產或負債產生的貨幣風險。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美元	千港元	千美元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472	—	6,893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38	5	85	130,840
計息借款	—	—	(6,881)	—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7,112)	—	(3,188)	—
資產負債表風險毛額	(5,502)	5	(3,091)	130,840

本集團並不受限於預測交易的貨幣風險，由於本集團並不對沖其外幣風險。

33. 融資工具 (續)

市場風險 (續)

(b) 外幣風險 (續)

以下為應用於年內的主要匯率：

	平均及申報利率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元
—美元	6.8346	7.3046
—港元	0.8819	0.9364

敏感度分析

人民幣兌以下貨幣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百份之五增強將(減少)/增加損益，如以下顯示金額。此分析假設所有其他變數，尤其是利率，維持不變。二零零七年分析以同樣基礎進行。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溢利或(虧損)		
美元	1,880	1,129
港元	-	(6,126)
	1,880	(4,997)

人民幣兌以上貨幣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百份之五減值對以上貨幣將有相同金額但相反影響，金額為以上顯示者，基於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

(c) 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使用其於上海期貨交易所的期貨合約交易對沖銅價格波動。期貨於年結日跟貼市場及相應未實現控股收益/虧損被記錄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表。期貨合約風險詳情參閱附註26。

33. 融資工具 (續)

公平價值

重大金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大約為彼等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自公平價值。

以下方法及假設被用於估計各類別金融工具公平價值：

-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質押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因為到期日短，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大約為以類似條款及到期日基於現時銀行貸款借貸利率的公平價值。

- (ii) 付息借款

付息借貸之賬面值約為其根據類似條款及到期之現有借貸率之公平價值。

- (iii)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彼等公平價值基於上市市場價格被列明。

- (iv)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

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的公平價值使用柏力克－舒爾斯－莫頓購股權價格模式計算。計算數據包括發售價、行使價、無風險利率、預期購股權時期、預期波幅及預期股息。交易所附帶的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於釐定公平價值時不會被計算在內。

33. 融資工具 (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亦優化其資本，包括權益及貸款的結構。為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已付股東股息金額、發行新股份、調整資本支出計劃、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或調整短期及長期貸款比例。本集團按透過計息借款除以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合計權益及計息借款計算的負債比率，及透過負債總值除以資產總值計算的負債資產比率之基準監控資本。本集團策略為根據營運及投資需要及市場情況變動作出合適調整，及保持負債權益比率及負債資產比率於管理層認為合理的幅度。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負債權益比率及負債資產比率分別為54.84% (二零零七年：53.69%) 及59.69% (二零零七年：59.22%)。

貸款及承擔合約性到期日時間表分別被披露於附註33及附註32。

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策略維持與二零零七年不變，為保持本集團管理層不時參考當前的市場狀況後認為合理的負債權益比率。為保持或調整比率，本集團可能調整已付股東股息金額、發行新股份及籌集新債務融資。

34.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已公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的潛在影響

截至發行該等財務報表日期，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頒發以下修訂、新準則及詮釋，惟尚未生效及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採納：

		對於以下日期開始或 之後會計時期有效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13	顧客忠誠度計劃	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16	國外經營淨投資套期	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15	房地產建築協議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8	經營分部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1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23經修訂	借款成本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修訂本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修訂本	以股份支付－歸屬條件及註銷之 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32修訂本	金融工具：呈列及國際會計準則 第1號財務報表呈列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 於清盤時所產生之責任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3經修訂	業務合併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27修訂本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39修訂本	金融工具：確認及估量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 改進項目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經修訂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17	向東主分派非現金資產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本集團正評估預定期內首次應用的該等修訂、新準則及新詮釋的影響。截至刊發該等財務報表日期，本集團相信採納該等修訂、新準則及新詮釋似乎不可能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35. 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最終控股公司為興業國際，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公司。

業績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1,758,016	2,096,133	1,512,430	641,164	468,607
毛利	15,883	217,330	183,399	82,690	73,153
經營活動業績	(39,664)	196,806	135,677	74,082	55,85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虧損)/溢利	(72,294)	150,845	106,696	48,437	32,588

每股盈利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每股基本 (虧損)/盈利(人民幣)	(0.12)	0.33	0.24	0.11	0.07
每股攤薄 (虧損)/盈利(人民幣)	(0.12)	0.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資產、負債及權益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536,139	492,782	491,054	495,862	428,446
流動資產	528,874	826,321	547,724	330,208	214,819
資產總額	1,065,013	1,319,103	1,038,778	826,070	643,265
非流動負債	87,825	112,013	10,783	31,766	62,014
流動負債	547,934	669,109	695,421	483,047	256,266
負債總額	635,759	781,122	706,204	514,813	318,280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19,060)	157,212	(147,697)	(152,839)	(41,447)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517,079	649,994	343,357	343,023	386,99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資本及儲備	429,254	537,981	332,074	311,257	303,575
少數股東權益	-	-	500	-	21,410

財務比率及其他財務資料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人民幣千元)	(6,255)	226,346	165,165	99,063	67,606
盈利能力比率：					
毛利率 ⁽¹⁾ (%)	0.9%	10.4%	12.1%	12.9%	15.6%
經營(虧損)/利潤率 ⁽²⁾ (%)	(2.3)%	9.4%	9.0%	11.6%	11.9%
淨(虧損)/利潤率 ⁽³⁾ (%)	(4.1)%	7.2%	7.1%	7.6%	7.0%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率 ⁽⁴⁾ (%)	(0.4)%	10.8%	10.9%	15.5%	14.4%
權益回報率 ⁽⁵⁾ (%)	(16.8)%	28.0%	32.1%	15.6%	10.7%
流動資金比率：					
流動比率 ⁽⁶⁾ (倍)	1.0	1.2	0.8	0.7	0.8
速動比率 ⁽⁷⁾ (倍)	0.7	0.8	0.4	0.5	0.5
存貨周轉率 ⁽⁸⁾ (日)	42	34	35	46	53
應收貿易款項周轉率 ⁽⁹⁾ (日)	32	26	15	24	25
應付貿易款項周轉率 ⁽¹⁰⁾ (日)	12	15	17	19	17
資本充足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 ⁽¹¹⁾ (%)	49.0%	47.8%	51.2%	50.8%	39.1%
淨借貸對權益比率 ⁽¹²⁾ (%)	72.3%	71.2%	109.9%	88.2%	72.1%
利息償付比率 ⁽¹³⁾ (倍)	(0.2)%	6.2	8.6	7.0	8.9

附註：

- (1) 毛利率等於毛利除以營業額乘以100%。
- (2) 經營(虧損)/利潤率等於經營(虧損)/溢利除以營業額乘以100%。
- (3) 淨(虧損)/利潤率等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營業額乘以100%。
- (4)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率等於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除以營業額乘以100%。
- (5) 權益回報率等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乘以100%。
- (6) 流動比率等於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7) 速動比率等於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流動負債。
- (8) 存貨周轉日等於年初及年末貨量之平均數除以銷量乘以365日。
- (9) 應收貿易款項周轉日等於年初及年末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之平均數除以營業額乘以365日。
- (10) 應付貿易款項周轉日等於年初及年末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之平均數除以銷售成本乘以365日。
- (11) 資本負債比率等於借款總額除以資產總額乘以100%。
- (12) 淨借貸對權益比率等於借款總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乘以100%。
- (13) 利息償付比率等於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除以利息開支。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本公司」	指	興業銅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上海期交所」	指	上海期貨交易所
「盛泰」	指	寧波興業盛泰電子金屬材料有限公司（前稱寧波盛泰電子金屬材料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同泰」	指	寧波興業同泰精密合金材料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興銅」	指	寧波興銅金屬材料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一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興業電子」	指	寧波興業電子銅帶有限公司，一間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二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